

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一一二年度及民國一一一年度

公司地址：台南市安平工業區新樂路72-2號  
公司電話：(06)265-8781

合併財務報告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面	1
二、目錄	2
三、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3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	4~8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9~10
六、合併綜合損益表	11
七、合併權益變動表	12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13
九、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4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4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4~17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7~38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38~39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40~71
(七) 關係人交易	71~74
(八) 質押之資產	74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75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76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76
(十二) 其他	76~86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及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86~87、 90~101
2. 大陸投資資訊	87、92~94、 102~103
3. 主要股東資訊	87、104
(十四) 部門資訊	87~89

##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自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吳國禎



中華民國 一一三 年 三 月 十 四 日

## 會計師查核報告

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 查核意見

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 應收款項之備抵損失

截至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應收款項及備抵損失金額分別為 3,715,706 仟元及 244,778 仟元，應收款項淨額占合併資產總額 13%，對財務報表係屬重大。由於應收款項之備抵損失金額係以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衡量過程須對應收款項適當區分群組，並判斷分析衡量過程相關假設之運用，包括適當之帳齡區間及各帳齡區間損失率，基於衡量預期信用損失涉及判斷、分析及估計，且衡量結果影響應收款項淨額，因此本會計師辨認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之查核程序包括(但不限於)評估及測試管理階層針對應收款項所建立之內部控制的執行過程；評估管理階層備抵損失提列政策之適當性；分析應收款項之分組方式之適當性，確認是否將存有顯著不同損失型態之客戶群予以適當分組；對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所採用準備矩陣進行測試，包括評估各組帳齡區間之決定是否合理，並針對基礎資訊抽核原始憑證檢查其正確性；測試應收款項期後收款情形，以評估其可收回性；分析備抵損失長期之趨勢變動及應收款項週轉率。

本會計師亦考量財務報表附註五及附註六中有關應收款項相關揭露之適當性。

## 存貨評價

截至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存貨淨額為 5,247,874 仟元，約占合併資產總額 20%，對財務報表係屬重大。由於企業營運所處市場經濟環境變化與同業競爭的影響下，且存貨品項眾多，使存貨跌價、呆滯或過時存貨之備抵跌價金額估計涉及管理階層重大判斷，本會計師因此決定存貨評價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查核程序包括(但不限於)評估及測試管理階層針對存貨評價所建立之內部控制；評估備抵跌價提列政策之適當性；抽核存貨評價所估計之淨變現價值，包括銷售價格相關憑證，並重新計算跌價損失；另抽樣取得入庫相關文件以測試庫齡之正確性，並重新計算存貨備抵跌價損失金額之正確性。

本會計師亦考量財務報表附註五及附註六中有關存貨揭露之適當性。



## 其他事項-提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

列入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合併財務報表中，部分子公司之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等子公司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該等子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1,754,488仟元及1,596,475仟元，分別占合併資產總額之6.79%及6.13%，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營業收入分別為3,331,718仟元及2,639,139仟元，分別占合併營業收入之17.28%及13.74%；另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被投資公司中，部分被投資公司之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等被投資公司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對該等被投資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分別為265,926仟元及214,030仟元，分別占合併資產總額之1.03%及0.82%，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相關之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分別為52,012仟元及45,814仟元，分別占合併稅前淨利之3.46%及3.61%，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分別為(66)仟元及751仟元，分別占合併其他綜合損益淨額之0.04%及0.36%。

##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 其他

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包含其他事項段之無保留意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主管機關核准辦理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

查核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10045851 號

金管證審字第 1100352201 號

胡子仁

胡子仁



會計師：

洪國森

洪國森



中華民國 一一三 年 三 月 十 四 日



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 產 會 計 項 目	附 註	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六.1	\$1,858,204	7	\$1,855,266	7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四/六.2	509	-	-	-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四/六.4	144,244	1	83,388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四/六.5	10,601	-	13,560	-
1160	應收票據-關係人淨額	四/六.5/七	2,725	-	1,676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四/六.6/八	3,395,576	13	3,323,908	13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四/六.6/七	62,026	-	113,191	1
1200	其他應收款	四/七	184,652	1	112,548	-
130x	存貨	四/六.7/八	5,247,874	20	5,981,111	23
1479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282,636	1	209,253	1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11,189,047	43	11,693,901	45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四/六.3	225,126	1	316,986	1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四/六.8	2,006,821	8	2,090,422	8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四/六.9/八	8,186,160	32	8,016,711	31
1755	使用權資產	四/六.19	2,186,398	9	2,192,629	9
1780	無形資產	四/六.10	56,905	-	70,298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六.23	529,102	2	460,985	2
1915	預付設備款		1,366,320	5	1,117,956	4
1920	存出保證金	八	66,177	-	58,535	-
1975	淨確定福利資產-非流動	四/六.15	-	-	793	-
1995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18,625	-	26,362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14,641,634	57	14,351,677	55
1xxx	資產總計		\$25,830,681	100	\$26,045,578	100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提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續)  
民國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負債及權益 會計項目	附註	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	%	金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四/六.11	\$2,247,396	9	\$2,257,221	9
2110	應付短期票券	四/六.12	159,925	1	599,924	2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四/六.13	-	-	5,046	-
2150	應付票據		295,714	1	302,018	1
2170	應付帳款		2,307,352	9	2,102,166	8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490,304	2	449,327	2
2200	其他應付款		1,088,751	4	1,094,207	4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四/六.23	362,995	1	222,762	1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四/六.19	248,086	1	224,805	1
2322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借款	四/六.14	861,409	3	669,868	2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506,431	2	356,502	2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8,568,363	33	8,283,846	32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四/六.14	5,734,759	22	6,521,989	25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四/六.23	57,278	-	52,755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四/六.19	1,763,395	7	1,834,666	7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四/六.15	140,401	1	137,521	1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其他		51,865	-	45,096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7,747,698	30	8,592,027	33
2xxx	負債總計		16,316,061	63	16,875,873	65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3100	股本	四/六.16				
3110	普通股股本		3,128,979	12	3,128,979	12
3120	特別股股本		300,000	1	300,000	1
3200	資本公積	四/六.16	2,580,384	10	2,578,522	10
3300	保留盈餘	四/六.16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924,137	4	829,612	3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53,990	1	343,972	2
3350	未分配盈餘		2,364,095	9	1,824,416	7
3400	其他權益	四/六.22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62,436)	(1)	(241,318)	(1)
34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7,306)	-	87,328	-
3500	庫藏股票	四/六.16	(5,996)	-	(5,996)	-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9,175,847	36	8,845,515	34
36xx	非控制權益	四/六.16	338,773	1	324,190	1
3xxx	權益總計		9,514,620	37	9,169,705	35
	負債及權益總計		\$25,830,681	100	\$26,045,578	100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二年及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一二年		一一年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四/六.17/七	\$19,277,545	100	\$19,207,226	100
5000	營業成本	四/六.7.19.20/七	(14,109,060)	(73)	(15,023,323)	(78)
5900	營業毛利		5,168,485	27	4,183,903	22
5910	未實現銷貨(利益)		-	-	-	-
5920	已實現銷貨利益		-	-	10	-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5,168,485	27	4,183,913	22
6000	營業費用	四/六.19.20				
6100	推銷費用		(1,806,898)	(10)	(1,788,774)	(10)
6200	管理費用		(1,215,907)	(6)	(1,137,131)	(6)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396,267)	(2)	(375,587)	(2)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四/六.18	(2,469)	-	4,415	-
	營業費用合計		(3,421,541)	(18)	(3,297,077)	(18)
6900	營業利益		1,746,944	9	886,836	4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21	103,083	1	74,269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21	(28,011)	-	400,253	2
7050	財務成本	六.21	(310,525)	(2)	(211,126)	(1)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四/六.8	(7,266)	-	117,352	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242,719)	(1)	380,748	2
7900	稅前淨利		1,504,225	8	1,267,584	6
7950	所得稅費用	四/六.23	(347,856)	(2)	(265,723)	(1)
8200	本期淨利		1,156,369	6	1,001,861	5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四/六.22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37,476)	-	31,268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94,634)	(1)	(26,426)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7,495	-	(6,254)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3,498	-	225,150	1
8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41,954)	-	35,367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5,279	-	(51,231)	-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47,792)	(1)	207,874	1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008,577	5	\$1,209,735	6
8600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1,093,134	6	\$932,533	5
8620	非控制權益		63,235	-	69,328	-
			\$1,156,369	6	\$1,001,861	5
870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951,686	5	\$1,135,235	6
8720	非控制權益		56,891	-	74,500	-
			\$1,008,577	5	\$1,209,735	6
	每股盈餘(元)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四/六.24	\$3.31		\$2.91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四/六.24	\$3.30		\$2.90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11



會計主管：



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一月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項 目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股本		資本公積	保 留 盈 餘			其他權益項目		庫藏股票	總計			
		普通股股本	特別股股本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3110	3120	3200	3310	3320	3350	3410	3420	3500	31XX	36XX	3XXX			
A1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3,128,979	\$300,000	\$2,577,877	\$808,620	\$289,982	\$1,134,265	\$(446,242)	\$102,270	\$(5,996)	\$7,889,755	\$301,190	\$8,190,945	
	民國110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20,992	-	(20,992)	-	-	-	-	-	-	
B3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	53,990	(53,990)	-	-	-	-	-	-	
B5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	(156,449)	-	-	-	(156,449)	-	(156,449)	
B7	特別股現金股利	-	-	-	-	-	(23,671)	-	-	-	(23,671)	-	(23,671)	
D1	民國111年度淨利	-	-	-	-	-	932,533	-	-	-	932,533	69,328	1,001,861	
D3	民國111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	23,945	204,924	(26,167)	-	202,702	5,172	207,874	
D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956,478	204,924	(26,167)	-	1,135,235	74,500	1,209,735	
M1	發放子公司股利調整資本公積	-	-	469	-	-	-	-	-	-	469	-	469	
O1	非控制權益增減	-	-	-	-	-	-	-	-	-	-	(51,500)	(51,500)	
Q1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	-	(11,225)	-	11,225	-	-	-	-	
T1	其他	-	-	176	-	-	-	-	-	-	176	-	176	
Z1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3,128,979	\$300,000	\$2,578,522	\$829,612	\$343,972	\$1,824,416	\$(241,318)	\$87,328	\$(5,996)	\$8,845,515	\$324,190	\$9,169,705	
A1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3,128,979	\$300,000	\$2,578,522	\$829,612	\$343,972	\$1,824,416	\$(241,318)	\$87,328	\$(5,996)	\$8,845,515	\$324,190	\$9,169,705	
	民國111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94,525	-	(94,525)	-	-	-	-	-	-	
B3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	(189,982)	189,982	-	-	-	-	-	-	
B5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	(563,216)	-	-	-	(563,216)	-	(563,216)	
B7	特別股現金股利	-	-	-	-	-	(60,000)	-	-	-	(60,000)	-	(60,000)	
D1	民國112年度淨利	-	-	-	-	-	1,093,134	-	-	-	1,093,134	63,235	1,156,369	
D3	民國112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	(25,696)	(21,118)	(94,634)	-	(141,448)	(6,344)	(147,792)	
D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1,067,438	(21,118)	(94,634)	-	951,686	56,891	1,008,577	
M1	發放子公司股利調整資本公積	-	-	1,691	-	-	-	-	-	-	1,691	-	1,691	
O1	非控制權益增減	-	-	-	-	-	-	-	-	-	-	(42,308)	(42,308)	
T1	其他	-	-	171	-	-	-	-	-	-	171	-	171	
Z1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3,128,979	\$300,000	\$2,580,384	\$924,137	\$153,990	\$2,364,095	\$(262,436)	\$(7,306)	\$(5,996)	\$9,175,847	\$338,773	\$9,514,620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二年及一一年一月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項 目	一一二年度		代碼	項 目	一一一年度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AAAA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BBBB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稅前淨利	\$1,504,225	\$1,267,584	B00010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774)	(116,637)
A20000	調整項目：			B00020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651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89,411)	(16,185)
A20100	折舊費用	1,611,278	1,593,270	B00050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6,200	109,272
A20200	攤銷費用	32,252	36,379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7,685)	-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數	2,469	(4,415)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843,931)	(1,294,230)
A20900	利息費用	310,525	211,126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4,933	49,892
A21200	利息收入	(23,252)	(8,089)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9,244)	(6,598)
A21300	股利收入	(3,517)	(4,129)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1,412	4,488
A223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利益)之份額	7,266	(117,352)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29,134)	(34,790)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2,918)	(44,083)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23,549)	(1,890)
A22800	處分無形資產損失	-	81	B06800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	31,445	18,628
A23700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10,174	-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931,738)	(1,286,399)
A24000	已實現銷貨(利益)	-	(10)				
A29900	其他項目	36	(34)				
A3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CCCC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A31115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509)	1,034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1,034,331	2,704,816
A31130	應收票據減少	2,978	10,444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1,040,012)	(2,410,674)
A31140	應收票據-關係人(增加)減少	(1,050)	18,673	C00500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90,000	1,100,000
A31150	應收帳款(增加)	(74,171)	(680,529)	C00600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530,035)	(1,139,884)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減少(增加)	51,181	(16,472)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2,513,139	3,753,646
A31180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58,799)	31,614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3,108,915)	(2,937,279)
A31200	存貨減少(增加)	733,237	(402,017)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75,243	2,056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73,383)	92,684	C03100	存入保證金減少	(75,168)	(2,342)
A32110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減少)增加	(5,046)	1,469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238,166)	(213,890)
A32130	應付票據(減少)	(6,304)	(12,701)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621,525)	(179,651)
A32150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205,186	(222,216)	C05800	非控制權益變動	(42,308)	(51,500)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40,977	(104,463)	C09900	逾期股利領回	171	-
A32180	其他應付款(減少)增加	(4,264)	110,443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1,943,245)	625,298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149,929	(67,439)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減少)	(33,803)	(50,275)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25,550	239,427
A32990	其他非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7,891	(12,390)	EEEE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2,938	956,695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4,382,588	1,628,187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855,266	898,571
A33100	收取之利息	23,252	8,089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858,204	\$1,855,266
A33200	收取之股利	45,552	32,306				
A33300	支付之利息	(327,200)	(217,177)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271,821)	(73,036)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3,852,371	1,378,369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一、公司沿革

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七十五年九月九日設立，登記地址及主要事業經營地址為台南市新樂路72-2號。本公司主要營利事業項目係汽、機車車燈及其他汽機車零組件與用品之製造、買賣及進出口貿易業務。本公司股票自民國八十六年十月六日起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本集團)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之合併財務報告業經董事會於民國一一三年三月十四日通過發布。

##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1. 首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而產生之會計政策變動

本集團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已認可且自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或解釋公告，新準則及修正之首次適用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

2. 截至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為止，本集團尚未採用下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且金管會已認可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準則或解釋：

項次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1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	民國113年1月1日
2	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修正)	民國113年1月1日
3	合約中之非流動負債(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	民國113年1月1日
4	供應商融資安排(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	民國113年1月1日

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

此係針對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表達」第69段至76段中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進行修正。

(2) 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修正)

此係針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賣方兼承租人於售後租回交易增加額外會計處理以增進準則之一致適用。

(3) 合約中之非流動負債(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

此修正係增進企業提供有關長期債務合約之資訊。說明對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須遵守之合約約定，不影響該等負債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4) 供應商融資安排(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

此修正除增加供應商融資安排之說明外，並就供應商融資安排新增相關之揭露。

以上為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金管會已認可且自民國113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適用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之準則或解釋，本集團評估新發布、修訂及修正之準則或解釋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

3. 截至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為止，本集團未採用下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準則或解釋：

項次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2年1月1日
3	缺乏可兌換性(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之修正)	民國114年1月1日

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此計畫係為處理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與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間，有關以子公司作價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而喪失控制之不一致。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規定投入非貨幣性資產以交換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權益時，應依順流交易之處理方式銷除所產生利益或損失之份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則規定應認列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之全數利益或損失。此修正限制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前述規定，當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所定義為業務之資產出售或投入時，其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應全數認列。

此修正亦修改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使得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當出售或投入不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所定義業務之子公司時，其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僅就非屬投資者所享有份額之範圍認列。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此準則提供保險合約全面性之模型，含括所有會計相關部分(認列、衡量、表達及揭露原則)，準則之核心為一般模型，於此模型下，原始認列以履約現金流量及合約服務邊際兩者之合計數衡量保險合約群組；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帳面金額為剩餘保障負債及已發生理賠負債兩者之總和。

除一般模型外，並提供具直接參與特性合約之特定適用方法(變動收費法)；及短期合約之簡化法(保費分攤法)。

此準則於民國106年5月發布後，另於民國109年及110年發布修正，該等修正除於過渡條款中將生效日延後2年(亦即由原先民國110年1月1日延後至民國112年1月1日)並提供額外豁免外，並藉由簡化部分規定而降低採用此準則成本，以及修改部分規定使部分情況更易於解釋。此準則之生效將取代過渡準則(亦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

(3) 缺乏可兌換性(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之修正)

此修正係說明貨幣間之可兌換性與缺乏可兌換性，及貨幣缺乏可兌換性時之匯率如何決定，並就貨幣缺乏可兌換性時增加額外之揭露規定。該等修正自民國114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適用。



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以上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準則或解釋，其實際適用日期以金管會規定為準，該等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

####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 1. 遵循聲明

本集團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之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

##### 2. 編製基礎

合併財務報表除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係以歷史成本為編製基礎。除另行註明者外，合併財務報表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3. 合併概況

######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原則

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被投資者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其對被投資者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控制即達成。特別是，本公司僅於具有下列三項控制要素時，本公司始控制被投資者：

- (1) 對被投資者之權力(亦即具有賦予其現時能力以主導攸關活動之既存權利)
- (2) 來自對被投資者之參與之變動報酬之暴險或權利，及
- (3) 使用其對被投資者之權力以影響投資者報酬金額之能力

當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少於多數之被投資者表決權或類似權利時，本公司考量所有攸關事實及情況以評估其是否對被投資者具有權力，包括：

- (1) 與被投資者其他表決權持有人間之合約協議
- (2) 由其他合約協議所產生之權利
- (3) 表決權及潛在表決權

當事實及情況顯示三項控制要素中之一項或多項發生變動時，本公司即重評估是否仍控制被投資者。

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子公司自收購日(即本公司取得控制之日)起，即全部編入合併報表中，直到喪失對子公司控制之日為止。子公司財務報表之會計期間及會計政策與本公司一致。所有集團內部帳戶餘額、交易、因集團內部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內部利得與損失及股利，係全數銷除。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則該股權變動係以權益交易處理。

子公司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產生虧損餘額亦然。

若本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則

- (1) 除列子公司之資產(包括商譽)和負債；
- (2) 除列任何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
- (3) 認列取得對價之公允價值；
- (4) 認列所保留任何投資之公允價值；
- (5) 重分類母公司之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金額為當期損益，或依其他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規定直接轉入保留盈餘；
- (6) 認列所產生之差額為當期損益。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主要業務	所持有權益百分比		
			112.12.31	111.12.31	備註
本公司	堤源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堤源)	經營有價證券買賣業務	100.00%	100.00%	
本公司	堤福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堤福)	經營有價證券買賣業務	100.00%	100.00%	
本公司	CONTEK CO., LTD. (CONTEK)	從事轉投資控股活動	100.00%	100.00%	
本公司	SUPRA-ATOMIC CO., LTD. (SUPRA-ATOMIC)	從事轉投資控股活動	100.00%	100.00%	
本公司	大茂經營顧問股份有限公司(大茂經營)	從事企業經營管理顧問	-	100.00%	(註一)
本公司	BESTE MOTOR CO., LTD. (BESTE)	從事轉投資控股活動	100.00%	100.00%	

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主要業務	所持有權益百分比		
			112.12.31	111.12.31	備註
本公司	INNOVA HOLDING CORP. (INNOVA)	從事轉投資控股活動	100.00%	100.00%	
本公司	儒億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儒億科技)	汽車零配件之製造加工及買賣	72.10%	72.10%	
本公司	TYC VIETNAM INDUSTRIAL CO., LTD. (TYCVN)	生產及銷售車燈具	60.00%	60.00%	
堤福	迪比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迪比恩)	模具製造及國際貿易業務	50.00%	50.00%	
SUPRA-ATOMIC	SPARKING CO., LTD. (SPARKING)	從事轉投資控股活動	100.00%	100.00%	
SUPRA-ATOMIC	UNIMOTOR INDUSTRIAL CO., LTD. (UNIMOTOR)	從事轉投資控股活動	100.00%	100.00%	
SUPRA-ATOMIC	EUROLITE CO., LTD. (EUROLITE)	從事轉投資控股活動	100.00%	100.00%	
SUPRA-ATOMIC	EUROPILOT CO., LTD. (EUROPILOT)	從事轉投資控股活動	100.00%	100.00%	
SUPRA-ATOMIC	MOTOR-CURIO CO., LTD. (MOTOR-CURIO)	從事轉投資控股活動	100.00%	100.00%	
儒億科技	TSM TECH CO., LTD. (TSM)	從事轉投資控股活動	100.00%	100.00%	
INNOVA	GENERA CORPORATION (GENERA)	銷售汽車車燈、汽車零配件	100.00%	100.00%	
INNOVA	W&W REAL PROPERTY, INC. (W&W)	買賣及租售房地產	100.00%	100.00%	
UNIMOTOR	常州大茂精密模具有限公司(大茂模具)	精密模具之生產、銷售自產產品	100.00%	100.00%	
EUROLITE	T.I.T. INTERNATIONAL CO., LTD. (T.I.T.)	生產及銷售照明燈具及機動車日用製品等	99.98%	99.98%	

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主要業務	所持有權益百分比		
			112.12.31	111.12.31	備註
EUROPILOT	TYC EUROPE B.V. (TYC EUROPE)	銷售車燈具	100.00%	100.00%	
SPARKING	昆山堤維西節能照明科技有限公司(昆山節能)	生產、加工、組裝各種高效節能燈具及配件	100.00%	100.00%	

(註一) 大茂經營顧問(股)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度間清算註銷。

上述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中，部分子公司其財務報表及相關資訊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1,754,488仟元及1,596,475仟元，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營業收入分別為3,331,718仟元及2,639,139仟元。

#### 4. 外幣交易

本集團之合併財務報表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集團內的每一個體係自行決定其功能性貨幣，並以該功能性貨幣衡量其財務報表。

集團內個體之外幣交易係以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其功能性貨幣記錄。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以該日收盤匯率換算；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原始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除下列所述者外，因交割或換算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 (1) 為取得符合要件之資產所發生之外幣借款，其產生之兌換差額若視為對利息成本之調整者，為借款成本之一部分，予以資本化作為該項資產之成本。
- (2) 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外幣項目，依金融工具之會計政策處理。
- (3) 構成報導個體對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一部分之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原始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淨投資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

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損益。



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5. 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與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國外營運機構時，將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權益項下之單獨組成部分之累計兌換差額，於認列處分損益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涉及對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喪失控制之部分處分，及部分處分對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聯合協議之權益後，所保留之權益係一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金融資產者，亦按處分處理。

在未喪失控制下部分處分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按比例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而不認列為損益；在未喪失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下，部分處分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聯合協議時，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本集團因收購國外營運機構產生之商譽及對其資產與負債帳面金額所作之公允價值調整，視為該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並以其功能性貨幣列報。

6.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則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 (1) 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則分類為非流動負債：

- (1) 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7.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係庫存現金、活期存款及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定期存款或投資(包括合約期間三個月內之定期存款)。

8.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集團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適用範圍之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係依公允價值衡量，直接可歸屬於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除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外)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係從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加計或減除。

(1) 金融資產之認列與衡量

本集團所有慣例交易金融資產之認列與除列，採交易日會計處理。

本集團以下列兩項為基礎將金融資產分類為後續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
- B. 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並以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其他應收款等項目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 A. 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
- B. 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此等金融資產(不包括涉及避險關係者)後續以攤銷後成本【原始認列時衡量之金額，減除已償付之本金，加計或減除該原始金額與到期金額間差額之累積攤銷數(使用有效利息法)，並調整備抵損失】衡量。於除列、透過攤銷程序或認列減損利益或損失時，將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以有效利息法(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或下列情況計算之利息，則認列於損益：

- A. 如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 B. 非屬前者，惟後續變成信用減損者，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之金融資產，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 A. 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
- B. 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此類金融資產相關損益之認列說明如下：

- A. 除列或重分類前，除減損利益或損失與外幣兌換損益認列於損益外，其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B. 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作為重分類調整
- C. 以有效利息法(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或下列情況計算之利息，則認列於損益：
  - (a) 如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 (b) 非屬前者，惟後續變成信用減損者，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此外，對於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適用範圍之權益工具，且該權益工具既非持有供交易，亦非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企業合併中之收購者所認列之或有對價，於原始認列時，選擇(不可撤銷)將其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中之金額後續不得移轉至損益(處分該等權益工具時，將列入其他權益項目之累積金額，直接轉入保留盈餘)，並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投資之股利則認列於損益，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除前述符合特定條件而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外，金融資產均採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此類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該認列為損益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所收取之任何股利或利息。

(2) 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對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以預期信用損失認列並衡量備抵損失。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係將備抵損失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且不減少該投資之帳面金額。

本集團以反映下列各項之方式衡量預期信用損失：

- A. 藉由評估各可能結果而決定之不偏且以機率加權之金額
- B. 貨幣時間價值
- C. 與過去事項、現時狀況及未來經濟狀況預測有關之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於資產負債表日無須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者)

衡量備抵損失之方法說明如下：

- A. 按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包括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未顯著增加，或於資產負債表日判定為信用風險低者。此外，亦包括前一報導期間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但於本期資產負債表日不再符合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之條件者。
- B.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包括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或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 C. 對於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範圍內之交易所產生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本集團採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 D. 對於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範圍內之交易所產生之應收租賃款，本集團採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比較金融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與原始認列日之違約風險之變動，評估金融工具於原始認列後之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另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 金融資產除列

本集團持有之金融資產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除列：

- A. 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
- B. 已移轉金融資產且將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移轉予他人。
- C. 既未移轉亦未保留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但已移轉對資產之控制。

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4)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集團發行之負債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集團於資產減除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集團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金融負債

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適用範圍之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或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當符合下列條件之一，分類為持有供交易：

- A. 其取得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
- B. 於原始認列時即屬合併管理之可辨認金融工具組合之一部分，且有近期該組合為短期獲利之操作型態之證據；或
- C. 屬衍生工具(財務保證合約或被指定且有效之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除外)。

對於包含一個或多個嵌入式衍生工具之合約，可指定整體混合(結合)合約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當符合下列因素之一而可提供更攸關之資訊時，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A. 該指定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 B. 一組金融負債或一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且合併公司內部提供予管理階層之該投資組合資訊，亦以公允價值為基礎。

此類金融負債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該認列為損益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負債所支付之任何利息。

####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應付款項及借款等，於原始認列後，續後以有效利率法衡量。當金融負債除列及透過有效利率法攤提時，將其相關損益及攤銷數認列於損益。

攤銷後成本之計算考量取得時之折價或溢價及交易成本。

#### 金融負債之除列

當金融負債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失效時，則除列該金融負債。

當本集團與債權人間就具重大差異條款之債務工具進行交換，或對現有金融負債之全部或部分條款作重大修改(不論是否因財務困難)，以除列原始負債並認列新負債之方式處理，除列金融負債時，將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括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



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5)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已認列金額目前具互抵之法律行使權利且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能予以互抵並以淨額列示於資產負債表。

9. 衍生工具

本集團所持有或發行之衍生工具係用以規避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其中屬指定且為有效避險者，於資產負債表列報為避險之金融資產或負債；其餘非屬指定且為有效避險者，則於資產負債表列報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

衍生工具之原始認列係以衍生工具合約簽訂日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於續後採公允價值衡量。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數時，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數時，則為金融負債。衍生工具公允價值變動直接認列於損益，惟涉及避險且屬有效部分者，則依避險類型認列於損益或權益項下。

主契約為非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者，當嵌入於主契約之衍生工具，其經濟特性及風險與主契約並非緊密關聯，且主契約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該嵌入式衍生工具應視為獨立之衍生工具處理。

10. 公允價值衡量

公允價值係指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某一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某一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公允價值衡量假設該出售資產或移轉負債之交易發生於下列市場之一：

- (1) 該資產或負債之主要市場，或
- (2) 若無主要市場，該資產或負債之最有利市場

主要或最有利市場必須是集團所能進入以進行交易者。

資產或負債之公允價值衡量係使用市場參與者於定價資產或負債時會使用之假設，其假設該等市場參與者依其經濟最佳利益為之。

非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衡量考量市場參與者藉由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或藉由將該資產出售予會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之另一市場參與者，以產生經濟效益之能力。

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集團採用在相關情況下適合且有足夠資料可得之評價技術以衡量公允價值，並最大化攸關可觀察輸入值之使用且最小化不可觀察輸入值之使用。

#### 11. 存貨

存貨按逐項比較之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法評價。

成本指為使存貨達到可供銷售或可供生產狀態及地點所產生之成本：

原物料—以實際進貨成本，成本計算採加權平均法。

製成品及在製品—包括直接原料、人工及以正常產能分攤之固定製造費用，但不包含借款成本。

淨變現價值指在正常情況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勞務提供係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規定處理，非屬存貨範圍。

#### 12.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與停業單位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或處分群組係指於目前情況下，可依一般條件及商業慣例立即出售，且高度很有可能於一年內完成出售者。分類為待出售之非流動資產與處分群組係以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孰低者衡量。

停業單位之收益及費用於報導期間及前一年度比較期間之綜合損益表中，係基於稅後基礎與繼續營業單位之收益及費用分別報導，即使集團於處分子公司後，仍保留一非控制權益亦然。停業單位之稅後相關損益則於綜合損益表中單獨列示。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與無形資產一經歸屬為待出售後，即不再進行折舊或攤提。

#### 13.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集團對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除分類為待出售資產外，係採用權益法處理。關聯企業係指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者。合資係指本集團對聯合協議(具聯合控制者)之淨資產具有權利者。

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於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於資產負債表之列帳，係以成本加計取得後本集團對該關聯企業或合資淨資產變動數依持股比例認列之金額。對關聯企業或合資投資之帳面金額及其他相關長期權益於採用權益法減少至零後，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或合資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本集團與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則依其對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權益比例銷除。

當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權益變動並非因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項目而發生且不影響本集團對其持股比例時，本集團係按持股比例認列相關所有權權益變動。因而所認列之資本公積於後續處分關聯企業或合資時，係按處分比例轉列損益。

關聯企業或合資增發新股時，本集團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因而使本集團對該關聯企業或合資所享有之淨資產持份發生增減者，以「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調整該增減數。於投資比例變動為減少時，另將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相關項目，依減少比例重分類至損益或其他適當科目。前述所認列之資本公積於後續處分關聯企業或合資時，係按處分比例轉列損益。

關聯企業或合資之財務報表係就與集團相同之報導期間編製，並進行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本集團之會計政策一致。

本集團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依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規定，確認是否有客觀證據顯示對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發生減損，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本集團即依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之規定以關聯企業或合資之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間之差異數計算減損金額，並將該金額認列於對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損益中。前述可回收金額如採用該投資之使用價值，本集團則依據下列估計決定相關使用價值：

- (1) 本集團所享有關聯企業或合資估計未來產生現金流量現值之份額，包括關聯企業或合資因營運所產生之現金流量及最終處分該投資所得之價款；或
- (2) 本集團預期由該投資收取股利及最終處分該投資所產生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

因構成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帳面金額之商譽組成項目，並未單獨認列，故無須對其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商譽減損測試之規定。

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當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或對合資之聯合控制時，本集團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並認列所保留之投資部分。喪失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時，該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帳面金額與所保留投資之公允價值加計處分所得價款間之差額，則認列為損益。此外，當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成為對合資之投資，或對合資之投資成為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時，本集團持續適用權益法而不對保留權益作再衡量。

#### 1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認列基礎，並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後列示，前述成本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拆卸、移除及復原其所在地點之成本及因未完工程所產生之必要利息支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項目須被定期重置，本集團將該項目視為個別資產並以特定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分別認列。該等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除列規定予以除列。重大檢修成本若符合認列條件，係視為替換成本而認列為廠房及設備帳面金額之一部分，其他修理及維護支出則認列至損益。

折舊係以直線法按下列資產之估計耐用年限計提：

土地改良物	3~10年
房屋及建築	2~60年
機器設備	2~15年
模具設備	2~10年
水電設備	2~15年
運輸設備	2~10年
其他設備	2~12年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項目或任一重要組成部分於原始認列後，若予處分或預期未來不會因使用或處分而有經濟效益之流入，則予以除列並認列損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係於每一財務年度終了時評估，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該變動視為會計估計值變動。

## 15. 租賃

本集團就合約成立日評估該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該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為評估合約是否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本集團評估在整個使用期間是否具有下列兩者：

- (1) 取得來自使用已辨認資產之幾乎所有經濟效益之權利；及
- (2) 主導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權利。

對於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者，本集團將合約中每一租賃組成部分作為單獨租賃，並與合約中之非租賃組成部分分別處理。對於合約包含一項租賃組成部分以及一項或多項之額外租賃或非租賃組成部分者，本集團以每一租賃組成部分之相對單獨價格及非租賃組成部分之彙總單獨價格為基礎，將合約中之對價分攤至該租賃組成部分。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之相對單獨價格，以出租人(或類似供應者)分別對該組成部分(或類似組成部分)收取之價格為基礎決定。若可觀察之單獨價格並非隨時可得，本集團最大化可觀察資訊之使用以估計該單獨價格。

### 集團為承租人

除符合並選擇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當本集團係租賃合約之承租人時，對所有租賃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本集團於開始日，按於該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之現值衡量租賃負債。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於開始日，計入租賃負債之租賃給付，包括與租賃期間內之標的資產使用權有關且於該日尚未支付之下列給付：

- (1) 固定給付(包括實質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 (2) 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採用開始日之指數或費率原始衡量)；
- (3) 殘值保證下承租人預期支付之金額；
- (4) 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價格，若本集團可合理確定將行使該選擇權；及
- (5) 租賃終止所須支付之罰款，若租賃期間反映承租人將行使租賃終止之選擇權。

開始日後，本集團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租賃負債，以有效利率法增加租賃負債帳面金額，反映租賃負債之利息；租賃給付之支付減少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集團於開始日，按成本衡量使用權資產，使用權資產之成本包含：

- (1) 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
- (2) 於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 (3) 承租人發生之任何原始直接成本；及
- (4) 承租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將標的資產復原至租賃之條款及條件中所要求之狀態之估計成本。

使用權資產後續衡量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列示，亦即適用成本模式衡量使用權資產。

若租賃期間屆滿時標的資產所有權移轉予本集團，或若使用權資產之成本反映本集團將行使購買選擇權，則自開始日起至標的資產耐用年限屆滿時，對使用權資產提列折舊。否則，本集團自開始日起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對使用權資產提列折舊。

本集團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判定使用權資產是否發生減損並處理任何已辨認之減損損失。

除符合並選擇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列報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並於綜合損益表分別列報與租賃相關之折舊費用及利息費用。

本集團對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選擇按直線基礎或另一種有系統之基礎，將有關該等租賃之租賃給付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對符合新型冠狀病毒肺炎大流行之直接結果而發生之相關租金減讓，本集團選擇不評估其是否係租賃修改，而將該租金減讓以租賃給付變動處理，並已將該實務權宜作法適用於所有符合條件之租金減讓。

#### 集團為出租人

本集團於合約成立日將其每一租賃分類為營業租賃或融資租賃。租賃如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係分類為融資租賃；若未移轉，則分類為營業租賃。於開始日，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認列融資租賃下所持有之資產，並按租賃投資淨額將其表達為應收融資租賃款。



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對於合約包含租賃組成部分以及非租賃組成部分，本集團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規定分攤合約中之對價。

本集團按直線基礎或另一種有系統之基礎，將來自營業租賃之租賃給付認列為租金收入。對於營業租賃之非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於發生時認列為租金收入。

## 16.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係以成本衡量。透過企業合併取得之無形資產成本為收購日之公允價值。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其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作為帳面金額。不符合認列條件之內部產生無形資產不予資本化，而係於發生時認列至損益。

無形資產之耐用年限區分為有限及非確定耐用年限。

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於其耐用年限內攤銷，並於存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係至少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時進行複核。若資產之預估耐用年限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或未來經濟效益消耗之預期型態已發生改變，則攤銷方法或攤銷期間將予以調整並視為會計估計值變動。

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不予攤銷，但於每一年度依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層級進行減損測試。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於每期評估是否有事件及情況繼續支持該資產之耐用年限仍屬非確定。若耐用年限由非確定改為有限耐用年限時，則推延適用。

無形資產之除列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至損益。

### 專利權、商標權及其他

專利權、商標權及其他係依法定年限(一年至二十五年)採直線法攤提。

### 電腦軟體

電腦軟體成本於其估計效益年限(一年至五年)採直線法攤提。

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7. 非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集團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所有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之資產是否存有減損跡象。如有減損跡象或須針對某一資產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本集團即以個別資產或資產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資產或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大於其可回收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使用價值之較高者。

本集團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針對商譽以外之資產，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先前已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如存有此等跡象，本集團即估計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可回收金額因資產之估計服務潛能變動而增加時，則迴轉減損。惟迴轉後帳面金額不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商譽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或群組，不論有無減損跡象，係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須認列減損損失，則先行減除商譽，減除不足之數再依帳面金額之相對比例分攤至商譽以外之其他資產。商譽之減損，一經認列，嗣後不得以任何理由迴轉。

繼續營業單位之減損損失及迴轉數係認列於損益。

18. 庫藏股票

本集團於取得母公司股票(庫藏股票)時係以取得成本認列並作為權益之減項。庫藏股票交易之價差認列於權益項下。

19. 收入認列

本集團與客戶合約之收入主要為銷售商品，會計處理說明如下：

銷售商品

本集團製造並銷售商品，於承諾之商品運送至客戶端且客戶取得其控制(即客戶主導該商品之使用並取得該商品之幾乎所有剩餘效益之能力)時認列收入，主要商品為汽、機車燈及相關零件設備，以合約及訂單敘明之價格為基礎認列收入。

本集團銷售商品交易之授信期間為30天~120天，大部分合約於商品移轉控制且具有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時，即認列應收帳款，該等應收帳款通常期間短且不具重大財務組成部分。

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0.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的借款成本，予以資本化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其他所有借款成本則認列為發生期間之費用。借款成本係包括與舉借資金有關而發生之利息及其他成本。

21. 政府補助

本集團在能合理確信將符合政府補助所定條件，並可收到政府補助之經濟效益流入時，始認列政府補助收入。當補助與資產有關時，政府補助則認列為遞延收入並於相關資產預期耐用年限分期認列為收益；當補助與費用項目有關時，政府補助係以合理而有系統之方法配合相關成本之預期發生期間認列為收益。

本集團取得之非貨幣性政府補助時，以名目金額認列所收取之資產與補助，並於標的資產之預期耐用年限與效益消耗型態分期等額於綜合損益表認列收益。與自政府或相關機構獲取低於市場利率之貸款或類似補助視為額外的政府補助。

22. 退職後福利計畫

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員工退休辦法適用於所有正式任用之員工，員工退休基金全數提存於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管理，並存入退休基金專戶，由於上述退休金係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存入，與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完全分離，故未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中。國外子公司及分公司員工退休辦法係依當地法令規定辦理。

對於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後福利計畫，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每月負擔之員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所提撥之金額認列為當期費用；國外子公司及分公司則依當地特定比例提撥並認列為當期費用。

對於屬確定福利計畫之退職後福利計畫，依據預計單位福利法於報導期間結束日按精算報告提列。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包括計畫資產報酬與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並減除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以及精算損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於發生時，列入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並立即認列於保留盈餘。

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前期服務成本為計畫修正或縮減所產生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數，且於下列兩者較早之日期認列為費用：

- (1) 當計畫修正或縮減發生時；及
- (2) 當集團認列相關重組成本或離職福利時。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係由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乘以折現率決定，兩者均於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時決定，再考量該期間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因提撥金及福利支付產生之任何變動。

### 23.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利益)係指包含於決定本期損益中，與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有關之彙總數。

#### 當期所得稅

與本期及前期有關之本期所得稅負債(資產)，係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衡量。當期所得稅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之項目有關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權益而非損益。

未分配盈餘加徵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之日列為所得稅費用。

####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就報導期間結束日，資產與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間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計算。

除下列兩者外，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予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

- (1) 商譽之原始認列；或非屬企業合併交易所產生，且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
- (2) 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權益所產生，其迴轉時點可控制且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不會迴轉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除下列兩者外，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未使用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於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

- (1) 與非屬企業合併交易，且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
- (2) 與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權益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僅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迴轉且迴轉當時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該暫時性差異使用之範圍內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並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衡量係反映報導期間結束日預期回收資產或清償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遞延所得稅與不列於損益之項目有關者，亦不認列於損益，而係依其相關交易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予以重新檢視並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僅於本期所得稅資產及本期所得稅負債之互抵具有法定執行權，且遞延所得稅係屬同一納稅主體並與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之所得稅有關時，可予互抵。

#### 24. 企業合併與商譽

企業合併係採用收購法進行會計處理。企業合併之移轉對價、所取得之可辨認資產及承擔之負債，係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衡量。收購者針對每一企業合併，係以公允價值或被收購者可辨認淨資產之相對比例衡量非控制權益。所發生之收購相關成本係當期費用化並包括於管理費用。

本集團收購業務時，係依據收購日所存在之合約條件、經濟情況及其他相關情況，進行資產與負債分類與指定是否適當之評估，包括被收購者所持有主契約中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之分離考量。

企業合併如係分階段完成者，則收購者先前所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係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重新衡量，並將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當期損益。

收購者預計移轉之或有對價將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認列。被視為資產或負債之或有對價，其續後之公允價值變動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認列為當期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變動。惟或有對價如係分類為權益時，則在其最終於權益項下結清前，均不予以重新衡量。

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商譽之原始衡量係所移轉之對價加計非控制權益後之總數，超過本集團所取得可辨認資產與負債公允價值之金額；此對價如低於所取得淨資產公允價值，其差額則認列為當期損益。

商譽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成本減累計減損衡量。因企業合併所產生之商譽自取得日起分攤至集團中預期自此合併而受益之每一現金產生單位，無論被收購者之其他資產或負債是否歸屬於此等現金產生單位。每一受攤商譽之單位或單位群組代表為內部管理目的監管商譽之最低層級，且不大於彙總前之營運部門。

處分部分包含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時，此處分部分之帳面金額包括與被處分營運有關之商譽。所處分之商譽，係依據該被處分營運與所保留部分之相對可回收金額予以衡量。

##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須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判斷、估計及假設，此將影響收入、費用、資產與負債報導金額及或有負債之揭露。然而，這些重大假設與估計之不確定性可能導致資產或負債之帳面金額須於未來期間進行重大調整之結果。

### 估計及假設

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對有關未來所作之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資訊，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一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茲說明如下：

#### (1)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當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無法由活絡市場取得時，公允價值將運用評價技術來決定，包括收益法(例如現金流量折現模式)或市場法，這些模式所用之假設變動將會影響所報導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請詳附註十二。

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應收款項－減損損失之估計

本集團應收款項減損損失之估計係採用存續期間預計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將依據合約可收取之合約現金流量(帳面金額)與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評估前瞻資訊)兩者間差額之現值為信用損失，惟短期應收款之折現影響不重大，信用損失以未折現之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請詳附註六。

(3) 存貨

存貨淨變現價值之估計值係考量存貨發生毀損、全部或部分過時或售價下跌等情況，以估計時可得之存貨預期變現金額之最可靠證據為之，請詳附註六。

(4) 退職後福利計畫

退職後福利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與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取決於精算評價。精算評價牽涉各種不同假設，包括：折現率及預期薪資之增減變動等。對用以衡量確定福利成本與確定福利義務所使用假設之詳細說明，請詳附註六。

(5) 所得稅

所得稅的不確定性存在於對複雜稅務法規之解釋、產生未來課稅所得的金額及時點。由於廣泛的國際商業關係與契約的長期性和複雜性，其實際結果與所作假設間產生之差異，或此等假設於未來之改變，可能迫使將已入帳的所得稅利益和費用於未來予以調整。對所得稅之提列，係依據本集團營業所在各國之稅捐機關可能的查核結果，所作之合理估計。所提列的金額是基於不同因素，例如：以往稅務查核經驗及課稅主體與所屬稅捐機關對稅務法規解釋之不同。此解釋之差異，因集團個別企業所在地之情況，而可能產生各種議題。

未使用之課稅損失與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係於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或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決定遞延所得稅資產可認列之金額係以未來課稅所得及應課稅暫時性差異可能發生之時點及水準併同未來之稅務規劃策略為估計之依據。



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 現金及約當現金

	112.12.31	111.12.31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3,414	\$4,165
活期存款	1,560,860	1,620,278
定期存款	92,620	66,220
附買回債券投資－公司債券	201,310	164,603
合 計	<u>\$1,858,204</u>	<u>\$1,855,266</u>

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2.12.31	111.12.31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未指定避險關係之衍生工具		
遠期外匯合約	\$509	\$-
流 動	<u>\$509</u>	<u>\$-</u>

本集團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2.12.31	111.12.3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投資－非流動：		
上市櫃公司股票	\$159,722	\$102,492
未上市櫃公司股票	65,404	214,494
合 計	<u>\$225,126</u>	<u>\$316,986</u>

本集團將部分金融資產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並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集團持有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於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分別認列之股利收入為3,517仟元及4,129仟元，全數與資產負債表日仍持有之投資相關。

4.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12.12.31	111.12.31
定期存款	\$68,805	\$83,388
附買回債券投資—公司債券	75,439	-
合 計	<u>\$144,244</u>	<u>\$83,388</u>
流 動	<u>\$144,244</u>	<u>\$83,388</u>

本集團將部分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備抵損失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18，並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5. 應收票據及應收票據—關係人

	112.12.31	111.12.31
應收票據	\$10,618	\$13,597
減：備抵損失	(17)	(37)
小 計	<u>10,601</u>	<u>13,560</u>
應收票據—關係人	2,734	1,683
減：備抵損失	(9)	(7)
小 計	<u>2,725</u>	<u>1,676</u>
合 計	<u>\$13,326</u>	<u>\$15,236</u>

本集團之應收票據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本集團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評估減損，備抵損失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18，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6. 應收帳款及應收帳款－關係人

	112.12.31	111.12.31
應收帳款-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註)	\$184,891	\$-
應收帳款-攤銷後成本衡量	3,447,296	3,561,938
減：備抵損失	(236,611)	(238,030)
小計	3,210,685	3,323,908
應收帳款－關係人	70,167	117,426
減：備抵損失	(8,141)	(4,235)
小計	62,026	113,191
合計	<u>\$3,457,602</u>	<u>\$3,437,099</u>

(註)：本集團經評估應收帳款之經營模式已決定適當之分類，部分應收帳款係慣性且以無追索權方式讓售予銀行，其經營模式係以出售及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因此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

本集團之應收帳款皆因營業發生，提供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本集團對客戶之授信期間通常為30天至120天。於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總帳面金額分別為3,715,706仟元及3,694,644仟元，其備抵損失相關資訊詳附註六.18，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7. 存貨

	112.12.31	111.12.31
原料	\$987,479	\$915,620
在製品	283,034	274,549
製成品	3,496,214	3,831,008
商品	481,147	959,934
合計	<u>\$5,247,874</u>	<u>\$5,981,111</u>

本集團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認列為費用之存貨成本分別為14,109,060仟元及15,023,323仟元，其中包括民國一一二年度認列存貨跌價損失9,247仟元，及民國一一一年度因先前導致存貨淨變現價值低於成本之因素已消失，致產生存貨回升利益90仟元。

前述存貨提供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8.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集團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明細如下：

被投資公司名稱	112.12.31		111.12.31	
	金額	持股比例	金額	持股比例
投資關聯企業：				
溢源實業(股)公司	\$251,517	18.17%	\$261,882	18.17%
顯亮(昆山)汽車配件有限公司	177,255	20.00%	176,415	20.00%
福州千里馬節能燈具有限公司	-	30.00%	-	30.00%
杭州浙大旭日科技開發有限公司	12,707	30.00%	11,036	30.00%
ATECH INTERNATIONAL CO., LTD.	35,274	25.00%	43,943	25.00%
小計	476,753		493,276	
投資合資：				
PT ASTRA JUOKU INDONESIA	265,926	50.00%	214,030	50.00%
VARROC TYC CORPORATION	1,264,142	50.00%	1,383,116	50.00%
小計	1,530,068		1,597,146	
合計	\$2,006,821		\$2,090,422	

(1) 投資關聯企業

本集團對關聯企業之投資對本集團並非重大。本集團投資關聯企業於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彙總帳面金額分別為476,753仟元及493,276仟元，其彙總性財務資訊依所享有份額合計列示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23,569	\$54,677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4,594)	3,678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8,975	\$58,355

前述投資關聯企業於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或有負債或資本承諾，亦未有提供擔保之情事。

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投資合資

①對本集團具重大性之合資資訊如下：

公司名稱：VARROC TYC CORPORATION (VARROC)

關係之性質：VARROC從事轉投資控股活動，其子公司為大茂偉瑞柯車燈有限公司(大茂偉瑞柯)，大茂偉瑞柯從事生產及銷售照明燈具機動車日用製品及其工模製具等。

主要營業場所(註冊國家)：中國。

具公開市場報價之公允價值：大茂偉瑞柯為非公開發行公司，並未於任何證券交易處所上市上櫃。

彙總性財務資訊及與該投資帳面金額間之調節如下：

	112.12.31	111.12.31
流動資產	\$3,708,696	\$3,130,787
非流動資產	2,451,435	2,091,513
流動負債	(3,431,661)	(2,216,149)
非流動負債	(200,186)	(239,919)
權益	2,528,284	2,766,232
集團持股比例	50%	50%
小計	1,264,142	1,383,116
公司間交易銷除調整數	-	-
投資之帳面金額	<u>\$1,264,142</u>	<u>\$1,383,116</u>
	112.12.31	111.12.31
現金及約當現金	\$713,755	\$336,907
流動金融負債(排除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與負債準備)	(253,130)	(244,611)
非流動金融負債(排除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與負債準備)	(137,599)	(88,950)

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12年度	111年度
營業收入	\$4,640,763	\$4,052,400
折舊費用	222,112	219,645
攤銷費用	155,993	163,485
利息收入	3,846	5,797
利息費用	30,439	18,011
所得稅費用(利益)	(80,794)	(38,967)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損)利	(256,666)	33,723
其他綜合損益	(28,903)	23,865
本期綜合損益	(285,569)	57,588

此合資於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或有負債或資本承諾，大茂偉瑞柯於取得二位合資合夥人之一致同意前不得分配其淨利。

- ②本集團對PT ASTRA JUOKU INDONESIA之投資對本集團並非重大。本集團投資PT ASTRA JUOKU INDONESIA於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彙總帳面金額分別為265,926仟元及214,030仟元，其彙總性財務資訊依所享有份額合計列示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52,012	\$45,81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66)	75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51,946	\$46,565

此合資於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或有負債或資本承諾，PT ASTRA JUOKU INDONESIA於取得二位合資合夥人之一致同意前不得分配其淨利。

- ③本集團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部分被投資公司之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該等被投資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分別為265,926仟元及214,030仟元，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相關之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分別為52,012仟元及45,814仟元，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分別為(66)仟元及751仟元。

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自用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	土地改良物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模具設備	水電設備	運輸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合計
成本：										
112.1.1	\$1,005,864	\$13,186	\$3,687,871	\$2,489,476	\$10,143,092	\$304,790	\$218,516	\$1,198,641	\$3,410	\$19,064,846
增添	93,379	-	251,896	109,954	921,894	1,452	18,089	38,183	176,204	1,611,051
處分	-	-	(11,273)	(55,710)	(1,183,137)	-	(2,028)	(66,461)	-	(1,318,609)
其他變動	-	850	2,572	-	-	-	-	979	(4,401)	-
匯率變動之影響	898	69	(19,296)	(1,149)	2,431	260	(420)	2,126	(93)	(15,174)
112.12.31	<u>\$1,100,141</u>	<u>\$14,105</u>	<u>\$3,911,770</u>	<u>\$2,542,571</u>	<u>\$9,884,280</u>	<u>\$306,502</u>	<u>\$234,157</u>	<u>\$1,173,468</u>	<u>\$175,120</u>	<u>\$19,342,114</u>
111.1.1	\$987,308	\$12,981	\$3,618,499	\$2,381,099	\$9,781,798	\$300,691	\$215,605	\$1,134,214	\$7,971	\$18,440,166
增添	11,507	-	21,657	129,984	1,242,472	3,143	7,810	56,912	8,506	1,481,991
處分	(127)	-	(2,181)	(45,783)	(893,414)	-	(5,976)	(11,846)	-	(959,327)
其他變動	-	-	13,200	290	116	-	-	-	(13,606)	-
匯率變動之影響	7,176	205	36,696	23,886	12,120	956	1,077	19,361	539	102,016
111.12.31	<u>\$1,005,864</u>	<u>\$13,186</u>	<u>\$3,687,871</u>	<u>\$2,489,476</u>	<u>\$10,143,092</u>	<u>\$304,790</u>	<u>\$218,516</u>	<u>\$1,198,641</u>	<u>\$3,410</u>	<u>\$19,064,846</u>
折舊及減損：										
112.1.1	\$-	\$8,730	\$1,546,944	\$1,919,049	\$6,376,463	\$210,140	\$136,778	\$850,031	\$-	\$11,048,135
折舊	-	896	127,560	140,460	1,028,406	13,245	18,117	86,894	-	1,415,578
處分	-	-	(10,853)	(50,439)	(1,183,137)	-	(1,872)	(60,293)	-	(1,306,594)
匯率變動之影響	-	68	(6,326)	20	2,787	290	(358)	2,354	-	(1,165)
112.12.31	<u>\$-</u>	<u>\$9,694</u>	<u>\$1,657,325</u>	<u>\$2,009,090</u>	<u>\$6,224,519</u>	<u>\$223,675</u>	<u>\$152,665</u>	<u>\$878,986</u>	<u>\$-</u>	<u>\$11,155,954</u>
111.1.1	\$-	\$7,785	\$1,397,932	\$1,791,264	\$6,241,490	\$196,024	\$123,716	\$757,706	\$-	\$10,515,917
折舊	-	740	133,822	149,835	1,017,613	13,166	18,043	90,054	-	1,423,273
處分	-	-	(2,181)	(40,225)	(894,493)	-	(5,970)	(10,649)	-	(953,518)
匯率變動之影響	-	205	17,371	18,175	11,853	950	989	12,920	-	62,463
111.12.31	<u>\$-</u>	<u>\$8,730</u>	<u>\$1,546,944</u>	<u>\$1,919,049</u>	<u>\$6,376,463</u>	<u>\$210,140</u>	<u>\$136,778</u>	<u>\$850,031</u>	<u>\$-</u>	<u>\$11,048,135</u>
淨帳面金額：										
112.12.31	<u>\$1,100,141</u>	<u>\$4,411</u>	<u>\$2,254,445</u>	<u>\$533,481</u>	<u>\$3,659,761</u>	<u>\$82,827</u>	<u>\$81,492</u>	<u>\$294,482</u>	<u>\$175,120</u>	<u>\$8,186,160</u>
111.12.31	<u>\$1,005,864</u>	<u>\$4,456</u>	<u>\$2,140,927</u>	<u>\$570,427</u>	<u>\$3,766,629</u>	<u>\$94,650</u>	<u>\$81,738</u>	<u>\$348,610</u>	<u>\$3,410</u>	<u>\$8,016,711</u>



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借款成本資本化金額及其利率如下：

項目	112年度	111年度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15,483	\$10,308
借款成本資本化利率區間	1.45%~1.73%	0.70%~1.51%

本集團建築物之重大組成部分主要為主建物及廠房等，並分別按其耐用年限60年及35年提列折舊。

本集團機器設備之重大組成部分主要為加工機設備，並按其耐用年限10年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 10. 無形資產

	商標權	專利權	商譽	電腦軟體	其他無形資產	合計
成本：						
112.1.1	\$12,167	\$13,119	\$10,174	\$191,442	\$49,067	\$275,969
增添－單獨取得	879	1,342	-	21,624	5,289	29,134
本期減少	(652)	(235)	-	(31,234)	(4,688)	(36,809)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	(549)	-	(549)
112.12.31	\$12,394	\$14,226	\$10,174	\$181,283	\$49,668	\$267,745
111.1.1	\$12,317	\$11,862	\$10,174	\$204,272	\$48,713	\$287,338
增添－單獨取得	810	1,571	-	27,246	5,163	34,790
本期減少	(960)	(314)	-	(40,548)	(4,809)	(46,631)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	472	-	472
111.12.31	\$12,167	\$13,119	\$10,174	\$191,442	\$49,067	\$275,969
攤銷及減損：						
112.1.1	\$7,280	\$4,024	\$-	\$154,490	\$39,877	\$205,671
攤銷	1,506	989	-	20,567	9,190	32,252
減損	-	-	10,174	-	-	10,174
本期減少	(652)	(235)	-	(31,235)	(4,687)	(36,809)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	(448)	-	(448)
112.12.31	\$8,134	\$4,778	\$10,174	\$143,374	\$44,380	\$210,840
111.1.1	\$6,698	\$3,286	\$-	\$168,752	\$36,759	\$215,495
攤銷	1,542	971	-	25,939	7,927	36,379
本期減少	(960)	(233)	-	(40,548)	(4,809)	(46,550)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	347	-	347
111.12.31	\$7,280	\$4,024	\$-	\$154,490	\$39,877	\$205,671

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商標權	專利權	商譽	電腦軟體	其他無形 資產	合計
淨帳面金額：						
112.12.31	\$4,260	\$9,448	\$-	\$37,909	\$5,288	\$56,905
111.12.31	\$4,887	\$9,095	\$10,174	\$36,952	\$9,190	\$70,298

認列無形資產之攤銷金額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營業成本	\$14,641	\$15,471
營業費用	17,611	20,908
合 計	\$32,252	\$36,379

#### 11. 短期借款

	利率區間	112.12.31	111.12.31
無擔保銀行借款	1.70%~7.39%	\$1,295,386	\$999,156
擔保銀行借款	6.30%	952,010	1,258,065
合 計		\$2,247,396	\$2,257,221

擔保銀行借款係以土地、房屋及建築、部分應收帳款及存貨等提供擔保，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 12. 應付短期票券

保證或承兌機構	利率	112.12.31	
		金額	抵押或擔保
<u>應付商業本票</u>			
國際票券金融公司	1.88%	\$50,000	無
中華票券金融公司	1.88%	60,000	"
大中票券金融公司	1.88%	50,000	"
小 計		160,000	
減：應付商業本票折價		(75)	
淨 額		\$159,925	

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保證或承兌機構	111.12.31		
	利率	金額	抵押或擔保
<u>應付商業本票</u>			
國際票券金融公司	1.81%~2.16%	\$350,000	無
大中票券金融公司	1.71%~1.84%	250,000	//
小計		600,000	
減：應付商業本票折價		(76)	
淨額		<u>\$599,924</u>	

1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12.12.31	111.12.31
持有供交易：		
未指定避險關係之衍生工具		
遠期外匯合約	\$-	\$5,046
流動	\$-	\$5,046

14. 長期借款

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長期借款明細如下：

債權人	112.12.31	利率	償還期間及辦法
第一銀行信用借款	\$550,000	1.20%	自108年7月1日至115年9月15日，自111年10月17日開始償還，每月攤還，利息按月付息。
第一銀行信用借款	500,000	1.88%	自112年7月31日至114年7月31日，利息按月付息，到期還本。
第一銀行擔保借款	100,000	1.88%	自112年7月31日至114年7月31日，利息按月付息，到期還本。
彰化銀行信用借款	573,494	1.25%	自108年8月9日至118年8月15日，自111年10月17日開始償還，每月攤還，利息按月付息。
彰化銀行信用借款	600,000	1.75%	自112年6月30日至114年6月30日，利息按月付息，到期還本。

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債權人	112.12.31	利率	償還期間及辦法
台灣銀行信用借款	300,000	1.80%	自112年7月6日至114年7月6日，依授信額度內逐筆申請動用後，每筆動撥不得逾180天，利息按月付息，到期還本。
台灣銀行信用借款	375,000	1.47%	自110年7月6日至115年6月15日，寬限期2年，期滿每一個月為一期攤還本金，利息按月付息。
星展銀行信用借款	120,000	1.50%	自108年11月6日至113年10月15日，自111年10月17日開始償還，每月攤還，利息按月付息。
星展銀行信用借款	450,000	1.75%	自112年4月14日至114年4月14日，依授信額度內逐筆申請動用後，每筆動撥不得逾180天，於各筆撥貸本金之借款天期屆滿之日清償各筆動用額度之全部本金及應付利息。
星展銀行信用借款	80,000	1.70%	自112年4月14日至114年4月14日，依授信額度內逐筆申請動用後，每筆動撥不得逾180天，於各筆撥貸本金之借款天期屆滿之日清償各筆動用額度之全部本金及應付利息。
元大銀行信用借款	550,000	1.72%	自112年10月6日至114年10月6日，每筆動撥不得逾180天，利息按月付息，到期還本。
華南銀行信用借款	395,833	1.21%~1.41%	自109年7月24日至114年7月24日，自112年8月15日開始償還，每月攤還，利息按月付息。
瑞穗銀行信用借款	130,000	1.80%	自112年11月20日至114年11月20日利息按月付息，到期還本。
兆豐銀行信用借款	300,000	1.78%	自112年6月14日至114年6月13日，利息按月付息，到期還本。
凱基銀行借款	150,000	1.88%	自112年2月17日至114年2月17日，利息按月付息，到期還本。
第一銀行擔保借款	286,760	2.18%	自105年12月27日至120年12月27日，自107年12月27日開始償還，每3個月為一期分52期攤還，利息按月付息。
第一銀行擔保借款	180,000	1.90%	自111年12月20日至113年12月20日，利息按月付息，到期還本。

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債權人	112.12.31	利率	償還期間及辦法
第一銀行信用借款	250,000	1.90%	自111年12月20日至113年12月20日，利息按月付息，到期還本。
華南銀行信用借款	50,000	1.93%	自112年12月4日至113年12月4日，利息按月付息，到期還本。
元大銀行信用借款	120,000	1.92%	自112年1月11日至114年1月11日，利息按月付息，到期還本。
兆豐銀行信用借款	100,000	1.91%	自112年7月10日至114年7月10日，利息按月付息，到期還本。
彰化銀行信用借款	50,000	1.93%	自112年6月30日至114年6月30日，利息按月付息，到期還本。
國泰銀行信用借款	80,000	1.88%	自112年5月31日至114年5月31日，利息按月付息，到期還本。
California Bank & Trust (CBT)	68,615 (USD 2,234 仟元)	3.35%	自110年7月1日至117年6月30日，每一個月為一期，分期攤還部分本金，其餘到期還本，利息按月付息。
First Commercial Bank., LTD. (FCB)	236,467 (USD 7,700 仟元)	7.00%	自112年12月28日至119年12月28日，每一個月為一期，分期攤還部分本金，其餘到期還本，利息按月付息。
小計	6,596,169		
減：一年內到期	(861,409)		
合計	<u>\$5,734,759</u>		

債權人	111.12.31	利率	償還期間及辦法
第一銀行信用借款	\$750,000	1.08%	自108年7月1日至115年9月15日，自111年10月17日開始償還，每月攤還，利息按月付息。
第一銀行信用借款	300,000	1.88%	自111年7月28日至113年7月28日，利息按月付息，到期還本。
第一銀行擔保借款	100,000	1.88%	自111年7月28日至113年7月28日，利息按月付息，到期還本。
彰化銀行信用借款	674,699	1.13%	自108年8月9日至118年8月15日，自111年10月17日開始償還，每月攤還，利息按月付息。
台灣銀行信用借款	200,000	1.90%	自111年7月6日至113年7月6日，依授信額度內逐筆申請動用後，每筆動撥不得逾180天，利息按月付息，到期還本。

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債權人	111.12.31	利率	償還期間及辦法
台灣銀行信用借款	450,000	1.35%	自110年7月6日至115年6月15日，寬限期2年，期滿每一個月為一期攤還本金，利息按月付息。
星展銀行信用借款	264,000	1.35%~1.37%	自108年11月6日至113年10月15日，自111年10月17日開始償還，每月攤還，利息按月付息。
星展銀行信用借款	300,000	1.85%	自111年4月14日至113年4月14日，依授信額度內逐筆申請動用後，於各筆撥貸本金之借款天期屆滿之日清償各筆動用額度之全部本金及應付利息。
元大銀行信用借款	550,000	1.40%	自111年10月5日至113年10月5日，每筆動撥不得逾180天，利息按月付息，到期還本。
華南銀行信用借款	500,000	1.09%~1.29%	自109年7月24日至114年7月24日，自112年8月15日開始償還，每月攤還，利息按月付息。
富邦銀行信用借款	350,000	1.75%	自111年9月26日至113年9月26日，每筆動撥不得逾180天，利息按月付息，到期還本。
中信銀行信用借款	350,000	1.70%	自111年5月31日至113年5月31日，每筆動撥不得逾180天，利息按月付息，到期還本。
永豐銀行信用借款	80,000	1.68%	自111年6月22日至113年6月30日，利息按月付息，到期還本。
瑞穗銀行信用借款	900,000	1.85%	自111年11月20日至113年11月20日，每筆動撥不得逾180天，利息按月付息，到期還本。
兆豐銀行信用借款	200,000	1.96%	自111年6月14日至113年6月13日，利息按月付息，到期還本。
第一銀行擔保借款	322,608	2.06%	自105年12月27日至120年12月27日，自107年12月27日開始償還，每3個月為一期分52期攤還，利息按月付息。
第一銀行擔保借款	180,000	2.10%	自111年12月20日至113年12月20日，利息按月付息，到期一次清償本金。
第一銀行信用借款	320,000	1.80%~2.23%	自111年12月20日至113年12月20日，利息按月付息，到期一次清償本金。

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債權人	111.12.31	利率	償還期間及辦法
華南銀行信用借款	80,000	1.70%~2.20%	自110年12月7日至112年12月7日，利息按月付息，到期還本。
元大銀行信用借款	180,000	1.62%	自110年11月30日至112年11月29日，利息按月付息，到期還本。
兆豐銀行信用借款	70,000	1.95%	自110年8月10日至115年8月10日，寬限期2年，期滿每一個月為一期平均攤還本金，利息按月付息。
California Bank & Trust (CBT)	70,550 (USD 2,299 仟元)	3.35%	自110年7月1日至117年6月30日，每一個月為一期，分期攤還部分本金，其餘到期還本，利息按月付息。
小計	7,191,857		
減：一年內到期	(669,868)		
合計	<u>\$6,521,989</u>		

- (1) 子公司 W&W REAL PROPERTY, INC. 與 California Bank & Trust (CBT) 於民國一一〇年七月一日新增之借款額度為美金2,387仟元，自合約簽約日起，於本合約存續期間內，每年底均應以借款人經會計師最新簽證報告或查核報告所記載之資料及數據為計算基礎，核算下列各款規定之財務比率，並應符合下列所定之財務比率數值：償債保障比率不得低於1.35。
- (2) 子公司 W&W REAL PROPERTY, INC. 與 First Commercial Bank., LTD. (FCB) 於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十八日新增之借款額度為美金7,700仟元，自合約簽約日起，於本合約存續期間內，每年底均應以借款人經會計師最新簽證報告或查核報告所記載之資料及數據為計算基礎，核算下列各款規定之財務比率，並應符合下列所定之財務比率數值：償債保障比率不得低於1.1。
- (3)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度依「歡迎台商回台投資專案貸款要點」與指定銀行簽訂專案貸款合約，訂定契約條件及規範事項並依核定函規定完成。

## 15. 退職後福利計畫

###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提撥計畫。依該條例規定，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每月負擔之勞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業已依照該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每月依員工薪資百分之六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帳戶。



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於中國大陸境內之子公司依所在地政府法令規定，依員工薪資總額之一定比例提撥養老保險金，繳付予政府有關部門，專戶儲蓄於各員工獨立帳戶。

本集團其他國外子公司及分公司依當地法令規定提撥退休金至相關退休金管理事業。

本集團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認列確定提撥計畫之費用金額分別為76,238仟元及72,313仟元。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訂定之員工退休金辦法係屬確定福利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之基數及核准其退休時一個月平均工資計算。十五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滿一年給與兩個基數，超過十五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與一個基數，惟基數累積最高以45個基數為限。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規定按月就薪資總額2%~3%提撥退休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專戶儲存於臺灣銀行之專戶。另，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述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者，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由勞動部依據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進行資產配置，基金之投資以自行經營及委託經營方式，兼採主動與被動式管理之中長期投資策略進行投資。考量市場、信用、流動性等風險，勞動部設定基金風險限額與控管計畫，使在不過度承擔風險下有足夠彈性達成目標報酬。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主管機關准後由國庫補足。因本公司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故無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第142段規定揭露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分類。截至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確定福利計畫預期於下一年度提撥48,751仟元。

截至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確定福利計畫預期皆於1~17年間到期。

下表彙整確定福利計畫認列至損益之成本：

	112年度	111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1,870	\$2,144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淨利息	1,464	1,402
合計	\$3,334	\$3,546

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及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112.12.31	111.12.31	111.1.1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476,680	\$443,233	\$465,362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336,279)	(306,505)	(247,091)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之帳列數	<u>\$140,401</u>	<u>\$136,728</u>	<u>\$218,271</u>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調節：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 負債(資產)
111.1.1	\$465,362	\$(247,091)	\$218,271
確定福利計畫認列至損益之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2,144	-	2,144
利息費用(收入)	3,021	(1,619)	1,402
小計	<u>5,165</u>	<u>(1,619)</u>	<u>3,546</u>
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產生之精算損益	368	-	368
財務假設變動產生之精算損益	(3,070)	-	(3,070)
經驗調整	(9,580)	-	(9,580)
確定福利資產再衡量數	-	(18,986)	(18,986)
小計	<u>(12,282)</u>	<u>(18,986)</u>	<u>(31,268)</u>
支付之福利	(15,012)	15,012	-
雇主提撥數	<u>-</u>	<u>(53,821)</u>	<u>(53,821)</u>
111.12.31	443,233	(306,505)	136,728
確定福利計畫認列至損益之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1,870	-	1,870
利息費用(收入)	4,747	(3,283)	1,464
小計	<u>6,617</u>	<u>(3,283)</u>	<u>3,334</u>
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產生之精算損益	30	-	30
財務假設變動產生之精算損益	6,588	-	6,588
經驗調整	32,732	-	32,732
確定福利資產再衡量數	-	(1,874)	(1,874)
小計	<u>39,350</u>	<u>(1,874)</u>	<u>37,476</u>
支付之福利	(12,520)	12,520	-
雇主提撥數	<u>-</u>	<u>(37,137)</u>	<u>(37,137)</u>
112.12.31	<u>\$476,680</u>	<u>\$(336,279)</u>	<u>\$140,401</u>

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下列主要假設係用以決定本集團之確定福利計畫：

	112.12.31	111.12.31
折現率	1.09%~1.35%	1.04%~1.47%
預期薪資增加率	0.50%~5.00%	0.50%~3.00%

每一重大精算假設之敏感度分析：

	112年度		111年度	
	確定福利義務增加	確定福利義務減少	確定福利義務增加	確定福利義務減少
折現率增加0.5%	\$-	\$(3,350)	\$-	\$(2,483)
折現率減少0.5%	4,425	-	5,418	-
預期薪資增加0.5%	4,285	-	5,291	-
預期薪資減少0.5%	-	(3,010)	-	(2,268)

進行前述敏感度分析時係假設其他假設不變之情況下，單一精算假設(例如：折現率或預期薪資)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時，對確定福利義務可能產生之影響進行分析。由於部分精算假設相互有關，實務上甚少僅有單一精算假設發生變動，故此分析有其限制。

本期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並無不同。

## 16. 權益

### (1) 股本

截至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額定股本均為4,000,000仟元，每股票面金額10元，均為400,000仟股，已發行普通股股本均為3,128,979仟元，均為312,898仟股，已發行特別股股本均為300,000仟元，均為30,000仟股。

#### 特別股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三月二十五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現金增資發行甲種特別股，並於民國一一〇年五月二十六日向金管會證期局申報生效，並訂增資基準日於民國一一〇年八月五日，發行股數為30,000仟股，每股面額新台幣10元，發行價格為每股新台幣50元，本次發行特別股之權利義務如下：

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 到期日：本公司甲種特別股屬無到期日，甲種特別股股東不得要求本公司收回其所持有之特別股，但本公司得於發行屆滿五年之次日起隨時按原實際發行價格收回全部或一部之特別股。未收回之甲種特別股，仍延續前述各款發行條件之權利義務。若當年度本公司決議發放股息，按當年度實際發行日數計算。
2. 股息：甲種特別股年利率為4%(五年期IRS利率0.64275%+固定加碼利率3.35725%)，按每股發行價格計算，五年期IRS利率將於發行日起滿五年之次一營業日及其後每五年重設。利率重設定價基準日為利率重設日之前二個台北金融業營業日，利率指標五年期IRS為利率重設定價基準日台北金融業營業日上午十一時依英商路透社(Reuters)「TAIFXIRS」與「COSMOS3」五年期利率交換報價上午十一時定價之算術平均數。若於利率重設定價基準日無法取得前述報價，則由本公司依誠信原則與合理之市場行情決定。
3. 股息發放：甲種特別股股息得每年以現金一次發放，於每年股東常會承認財務報告後，由董事會授權董事長訂定基準日支付前一年度得發放之股息。發行年度及收回年度股息之發放，按當年實際發行日數計算。
4. 本公司每年度決算後如有盈餘，除依法完納一切稅捐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就其餘額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規定就當年度發生及前期累積之股東權益減項淨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併同期初累積未分配盈餘為股東紅利，就其餘額於依本公司章程第七條之一規定分派特別股股息。
5. 本公司對特別股之股息分派具自主裁量權，如因本公司年度決算無盈餘或盈餘不足分派特別股股息，本公司得決議不分派特別股股息，特別股股東不得異議。由董事會依本公司章程第三十二條之一規定擬具盈餘分配議案後提請股東常會承認之；經承認後之盈餘分配議案，其中可分派予特別股及普通股之可分派盈餘數額，依序應優先派予特別股。
6. 甲種特別股為非累積型，其決議未分派或分派不足額之股息，不累積於以後有盈餘年度遞延償付。
7. 超額股利分配：甲種特別股股東除依本項第1—2款所述之股息外，不得參與普通股關於盈餘及資本公積為現金及撥充資本之分派。
8. 剩餘財產分配：甲種特別股股東分派本公司剩餘財產之順序優先於普通股股東，且與本公司所發行之各種特別股股東之受償順序相同，均次於一般債權人，但以不超過分派當時已發行流通在外特別股股份按發行價格計算之數額為限。
9. 表決權及選舉權：甲種特別股股東於本公司股東會無表決權及選舉權，但得被選舉為董事，於特別股股東會或涉及特別股股東權利義務事項之股東會有表決權。
10. 轉換普通股：甲種特別股不得轉換成普通股。
11. 甲種特別股溢價發行之資本公積，於該特別股發行期間，不得撥充資本。

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2. 本公司以現金發行新股時，甲種特別股股東與普通股股東有相同之優先認股權。

(2) 資本公積

	112.12.31	111.12.31
發行溢價		
發行普通股	\$1,023,509	\$1,023,509
發行特別股	1,195,878	1,195,878
小計	<u>2,219,387</u>	<u>2,219,387</u>
庫藏股票交易	28,891	28,891
轉換公司債增益	239,469	239,469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股權淨值之變動數	73,530	73,530
發放予子公司股利調整資本公積	14,743	13,052
其他	4,364	4,193
合計	<u>\$2,580,384</u>	<u>\$2,578,522</u>

依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填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公司無虧損時，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每年得以實收資本之一定比率為限撥充資本，前述資本公積亦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現金分配。

(3) 庫藏股票

本公司之子公司—堤福投資(股)公司截至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持有本公司股票均為5,996仟元，股數均為940仟股。前述股票係於民國九十年十一月十二日公司法修正前，為因應財務運作而持有。

(4) 盈餘分派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每年度決算後如有盈餘，除依法完納一切稅捐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就其餘額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規定就當年度發生及前期累積之股東權益減項淨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為股東紅利，就其餘額分派特別股股息後，再予分派普通股股利(不低於當年度可供分配盈餘百分之五十，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百分之十)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依公司法規定，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總額已達實收資本額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得以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放新股或現金。

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依法令規定就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已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餘額與其他權益減項淨額之差額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權益減項淨額有迴轉時，得就其他權益減項淨額迴轉部分，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分派盈餘。

本公司依金管會於民國一一〇年三月三十一日發布之金管證發字第1090150022號函令規定，就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帳列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於轉換日因選擇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豁免項目而轉入保留盈餘部分，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本公司因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分派盈餘，惟公司轉換日因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產生之保留盈餘為負數，故未予提列。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三年三月十四日及一一二年三月十六日之董事會及股東常會，分別擬議及決議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列示如下：

	盈餘指撥及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112年度	111年度	112年度	111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106,744	\$94,525		
特別盈餘公積之提列(迴轉)	115,752	(189,982)		
普通股現金股利	625,796	563,216	每股2.0元	每股1.8元
特別股現金股利	60,000	60,000	每股2.0元	每股2.0元

有關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估列基礎及認列金額之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20。

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5) 非控制權益

	112年度	111年度
期初餘額	\$324,190	\$301,190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本期淨利	63,235	69,328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其他綜合損益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4,285)	1,07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059)	4,36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 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	(259)
子公司分配股利	(42,308)	(24,000)
其他	-	(27,500)
期末餘額	<u>\$338,773</u>	<u>\$324,190</u>

17. 營業收入

	112年度	111年度
客戶合約之收入		
商品銷售收入	<u>\$19,277,545</u>	<u>\$19,207,226</u>

本集團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與客戶合約之收入相關資訊如下：

(1) 收入細分

112年度

	台灣 營運部門	亞洲 營運部門	美洲 營運部門	歐洲 營運部門	合計
銷售商品	<u>\$6,681,076</u>	<u>\$462,331</u>	<u>\$9,125,241</u>	<u>\$3,008,897</u>	<u>\$19,277,545</u>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	<u>\$6,681,076</u>	<u>\$462,331</u>	<u>\$9,125,241</u>	<u>\$3,008,897</u>	<u>\$19,277,545</u>

111年度

	台灣 營運部門	亞洲 營運部門	美洲 營運部門	歐洲 營運部門	合計
銷售商品	<u>\$6,816,316</u>	<u>\$458,647</u>	<u>\$9,633,909</u>	<u>\$2,298,354</u>	<u>\$19,207,226</u>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	<u>\$6,816,316</u>	<u>\$458,647</u>	<u>\$9,633,909</u>	<u>\$2,298,354</u>	<u>\$19,207,226</u>

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8.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112年度	111年度
營業費用－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應收票據	\$(18)	\$(92)
應收帳款	2,487	(4,323)
合    計	<u>\$2,469</u>	<u>\$(4,415)</u>

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本集團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評估係屬信用風險低者(與期初評估結果相同)，因此皆以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損失金額。由於本集團交易對象屬信用良好之銀行，故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並無提列備抵損失。

本集團之應收款項(包含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皆採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於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評估備抵損失金額之相關說明如下：

應收款項除個別客戶依實際發生信用減損提列減損損失外，係考量交易對手信用等級、區域及產業等因素區分群組，並採用準備矩陣衡量備抵損失，相關資訊如下：

112.12.31

	未逾期(註)	逾期天數				合    計
		90天內	91-180天	181-270天	271天以上	
總帳面金額	\$3,299,003	\$184,189	\$5,895	\$4,191	\$222,428	\$3,715,706
損失率	0%~1%	1%~5%	40%~50%	100%	100%	
存續期間預期 信用損失	(7,029)	(8,465)	(2,665)	(4,191)	(222,428)	(244,778)
合    計	<u>\$3,291,974</u>	<u>\$175,724</u>	<u>\$3,230</u>	<u>\$-</u>	<u>\$-</u>	<u>\$3,470,928</u>

111.12.31

	未逾期(註)	逾期天數				合    計
		90天內	91-180天	181-270天	271天以上	
總帳面金額	\$3,120,865	\$329,502	\$24,196	\$6,981	\$213,100	\$3,694,644
損失率	0%~1%	1%~5%	20%~25%	100%	100%	
存續期間預期 信用損失	(8,386)	(8,273)	(5,569)	(6,981)	(213,100)	(242,309)
合    計	<u>\$3,112,479</u>	<u>\$321,229</u>	<u>\$18,627</u>	<u>\$-</u>	<u>\$-</u>	<u>\$3,452,335</u>

註：本集團之應收票據皆屬未逾期。



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集團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之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變動資訊如下：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112.1.1	\$44	\$242,265
本期增加(迴轉)金額	(18)	2,487
112.12.31	\$26	\$244,752
111.1.1	\$136	\$246,588
本期增加(迴轉)金額	(92)	(4,323)
111.12.31	\$44	\$242,265

## 19. 租賃

### (1) 本集團為承租人

本集團承租多項不同之資產，包括不動產(土地、房屋及建築)及運輸設備。各個合約之租賃期間介於3年至50年間。

租賃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之影響說明如下：

#### A.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

##### (a) 使用權資產

#####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

	112.12.31	111.12.31
土 地	\$1,202,995	\$1,208,015
房屋及建築	982,948	983,847
運輸設備	299	767
辦公設備	156	-
合 計	\$2,186,398	\$2,192,629

本集團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對使用權資產分別增添188,719仟元及197,858仟元。

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b) 租賃負債

	112.12.31	111.12.31
流 動	\$248,086	\$224,805
非 流 動	1,763,395	1,834,666
合 計	<u>\$2,011,481</u>	<u>\$2,059,471</u>

本集團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請詳附註六.21(3)財務成本；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租賃負債之到期分析請詳附註十二.5流動性風險管理。

B.綜合損益表認列之金額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112年度	111年度
土 地	\$2,750	\$2,763
房屋及建築	192,423	165,479
運輸設備	476	1,755
辦公設備	51	-
合 計	<u>\$195,700</u>	<u>\$169,997</u>

C.承租人與租賃活動相關之收益及費損

	112年度	111年度
短期租賃之費用	\$6,781	\$2,066
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費用	2,086	1,376
(不包括短期租賃之低價資產租賃之費用)		

D.承租人與租賃活動相關之現金流出

本集團於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分別為319,445仟元及278,603仟元。

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0.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如下：

性質別 \ 功能別	112年度			111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920,862	\$1,049,450	\$1,970,312	\$911,944	\$947,385	\$1,859,329
勞健保費用	100,089	103,363	203,452	96,654	90,734	187,388
退休金費用	36,693	42,879	79,572	37,445	38,414	75,859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53,529	24,464	77,993	48,975	25,878	74,853
折舊費用	1,274,840	336,438	1,611,278	1,281,231	312,039	1,593,270
攤銷費用	14,641	17,611	32,252	15,471	20,908	36,379

本公司章程規定，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1%為員工酬勞，不高於3%為董事酬勞。但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述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為之，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有關董事會通過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依當年度之獲利狀況，分別以36,000仟元及18,000仟元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並已認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帳列於薪資費用項下。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三年三月十四日董事會決議以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別為36,000仟元及18,000仟元。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實際配發員工酬勞與董事酬勞，其與民國一一一年度財務報告以費用列帳金額並無重大差異。

2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 其他收入

	112年度	111年度
租金收入	\$6,455	\$3,148
利息收入	23,252	8,089
股利收入	3,517	4,129
其他收入—其他	69,859	58,903
合 計	\$103,083	\$74,269

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2年度	111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2,918	\$44,083
淨外幣兌換利益	22,398	399,28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損失)	(26,248)	(33,128)
減損損失-商譽	(10,174)	-
其他支出	(16,905)	(9,982)
合 計	\$(28,011)	\$400,253

(3) 財務成本

	112年度	111年度
銀行借款之利息	\$(238,104)	\$(149,855)
租賃負債之利息	(72,421)	(61,271)
合 計	\$(310,525)	\$(211,126)

22. 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

民國一一二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所得稅利益		
	當期產生	(費用)	稅後金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37,476)	\$7,495	\$(29,98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			
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94,634)	-	(94,634)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3,498	(3,111)	10,387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			
綜合損益之份額	(41,954)	8,390	(33,564)
合 計	\$(160,566)	\$12,774	\$(147,792)

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民國一一一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所得稅利益		稅後金額
	當期產生	(費用)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31,268	\$(6,254)	\$25,01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			
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26,426)	-	(26,426)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25,150	(44,158)	180,992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			
綜合損益之份額	35,367	(7,073)	28,294
合    計	<u>\$265,359</u>	<u>\$(57,485)</u>	<u>\$207,874</u>

### 23. 所得稅

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所得稅費用主要組成如下：

####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112年度	111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利益)：		
當期應付所得稅	\$413,183	\$271,869
當期繳納之土地增值稅	14	8,984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於本年度之調整	(14,679)	(1,511)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與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其迴轉有關之遞延		
所得稅費用(利益)	(55,097)	(55,950)
與課稅損失及所得稅抵減之原始產生及其迴轉		
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4,382	44,080
其    他	54	(1,749)
所得稅費用	<u>\$347,857</u>	<u>\$265,723</u>

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111	\$44,158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7,495)	6,254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 損益之份額	(8,390)	7,073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	<u>\$(12,774)</u>	<u>\$57,485</u>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乘以所適用所得稅率之金額調節如下：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來自於繼續營業單位之稅前淨利	<u>\$1,504,226</u>	<u>\$1,267,584</u>
按相關國家所得所適用之國內稅率計算之稅額	\$405,246	\$321,110
免稅收益之所得稅影響數	(38,756)	(48,866)
報稅上不可減除費用之所得稅影響數	398	241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所得稅影響數	(6,409)	(22,035)
未分配盈餘加徵營利事業所得稅	2,043	-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於本年度之調整	(14,679)	6,289
當期繳納土地增值稅	14	8,984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合計	<u>\$347,857</u>	<u>\$265,723</u>

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與下列項目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餘額：

民國一一二年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		兌換差額	期末餘額
		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暫時性差異					
淨未實現兌換利益	\$(3,417)	\$3,417	\$-	\$-	\$-
淨未實現兌換損失	135	27,520	-	-	27,655
備抵損失超限	42,907	615	-	3	43,525
未實現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47,236	40	-	19	47,295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60,109	-	5,279	-	65,38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評價	1,009	(1,111)	-	-	(102)
集團內個體間未實現交易	138,581	35,986	-	-	174,567
土地增值稅準備	(38,717)	-	-	-	(38,717)
未休假獎金準備	12,048	870	-	2	12,92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27,505	(6,920)	7,495	-	28,080
淨確定福利資產-非流動	(159)	159	-	-	-
折舊財稅差異	3,004	(717)	-	-	2,287
子公司-折舊財稅差異	(8,819)	(9,632)	-	(7)	(18,458)
攤銷財稅差異	13,854	13,372	-	-	27,22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	6,014	(1)	-	-	6,013
存貨成本財稅差異	71,939	(11,881)	-	60	60,118
遞延所得稅資產-其他	22,185	1,737	-	29	23,951
遞延所得稅負債-其他	(1,643)	1,643	-	-	-
未使用課稅損失	14,459	(4,382)	-	-	10,077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u>\$50,715</u>	<u>\$12,774</u>	<u>\$106</u>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	<u>\$408,230</u>				<u>\$471,825</u>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u>\$460,985</u>				<u>\$529,102</u>
遞延所得稅負債	<u>\$(52,755)</u>				<u>\$(57,277)</u>

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民國一一年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	認列於其他	兌換差額	期末餘額
		損益	綜合損益		
暫時性差異					
淨未實現兌換損(益)	\$7,218	\$(10,500)	\$-	\$-	\$(3,282)
備抵損失超限	43,787	(1,178)	-	298	42,907
未實現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48,213	(3,303)	-	2,326	47,236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111,340	-	(51,231)	-	60,10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評價	508	501	-	-	1,009
集團內個體間未實現交易	97,898	40,683	-	-	138,581
土地增值稅準備	(38,717)	-	-	-	(38,717)
未休假獎金準備	11,233	558	-	257	12,048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43,654	(10,054)	(6,254)	-	27,346
折舊財稅差異	(10,075)	5,692	-	(1,432)	(5,815)
攤銷財稅差異	-	13,854	-	-	13,85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	6,200	(186)	-	-	6,014
存貨成本財稅差異	48,003	18,741	-	5,195	71,939
其他	17,474	1,142	-	1,926	20,542
未使用課稅損失	58,539	(44,080)	-	-	14,459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u>\$11,870</u>	<u>\$(57,485)</u>	<u>\$8,570</u>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	<u>\$445,275</u>				<u>\$408,230</u>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u>\$497,544</u>				<u>\$460,985</u>
遞延所得稅負債	<u>\$(52,269)</u>				<u>\$(52,755)</u>

集團內個體未使用課稅損失之資訊彙總如下：

集團個體	發生年度	虧損金額	尚未使用餘額		最後可抵減年度
			112.12.31	111.12.31	
儒億	106年	169,608	87,655	109,000	116年度
	107年	68,571	68,571	68,571	117年度
	108年	13,876	13,876	13,876	118年度
	109年	2,151	2,151	2,151	119年度
			<u>\$172,253</u>	<u>\$193,598</u>	



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截至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未使用課稅損失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因預期未來無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使用，而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金額合計分別為24,439仟元及24,326仟元。

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

截至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集團之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如下：

	<u>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u>
本公司	核定至民國110年度
子公司-儒億	核定至民國110年度
子公司-迪比恩	核定至民國110年度
子公司-堤源	核定至民國110年度
子公司-堤福	核定至民國110年度
子公司-大茂經營(註)	核定至民國112年度

(註)大茂經營顧問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度間清算註銷。

24. 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年度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除以當年度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稀釋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年度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除以當年度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加上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轉換為普通股時將發行之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1)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仟元)	\$1,093,134	\$932,533
特別股股利(仟元)	(60,000)	(23,671)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淨利(仟元)	<u>\$1,033,134</u>	<u>\$908,862</u>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u>311,958</u>	<u>311,958</u>
基本每股盈餘(元)	<u>\$3.31</u>	<u>\$2.91</u>

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12年度	111年度
(2)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仟元)	\$1,093,314	\$932,533
特別股股利(仟元)	(60,000)	(23,671)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淨利(仟元)	<u>\$1,033,134</u>	<u>\$908,862</u>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311,958	311,958
稀釋效果：		
員工酬勞一股票(仟股)	1,055	1,114
經調整稀釋效果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u>313,013</u>	<u>313,072</u>
稀釋每股盈餘(元)	<u>\$3.30</u>	<u>\$2.90</u>

於報導期間後至財務報表通過發布前，並無任何重大改變期末流通在外普通股或潛在普通股股數之其他交易。

## 七、關係人交易

於財務報導期間內與本集團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 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u>關係人名稱</u>	<u>與本集團之關係</u>
富添工業(股)公司	本集團之實質關係人
宇光企業(股)公司	本集團為其法人董事
溢源實業(股)公司	本集團之關聯企業
顯亮(昆山)汽車配件有限公司	本集團之關聯企業
大茂偉瑞柯車燈有限公司	本集團之合資公司
杭州浙大旭日科技開發有限公司	本集團之關聯企業
PT ASTRA JUOKU INDONESIA	本集團之合資公司
翊驊國際貿易(股)公司	本集團之實質關係人
昆山帝標汽配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DBM REFLEX ENTERPRISES INC.	本公司之實質關係人

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銷貨

	112年度	111年度
本集團之合資公司		
大茂偉瑞柯車燈有限公司	\$36,747	\$17,856
PT ASTRA JUOKU INDONESIA	95,786	184,192
小計	132,533	202,048
本集團之關聯企業	290	2,295
其他關係人		
宇光企業(股)公司	52,708	53,822
其他	24,197	32,309
小計	76,905	86,131
合計	\$209,728	\$290,474

本集團售予部分關係人為單一廠商其售價無法比較，收款條件為T/T150天；部分關係人銷貨價格與非關係人相當，收款條件為銷貨之隔月收款，票期約1~3個月，與一般交易相當。

2. 進貨

	112年度	111年度
本集團之合資公司	\$1,862	\$1,993
本集團之關聯企業		
溢源實業(股)公司	349,237	456,098
其他	10,243	8,826
小計	359,480	464,924
其他關係人		
富添工業(股)公司	914,573	860,107
翊驊國際貿易(股)公司	261,216	258,688
其他	33,402	43,195
小計	1,209,191	1,161,990
合計	\$1,570,533	\$1,628,907

本集團向部分關係人進貨，進貨之議價方式與非關係人相當，付款條件為進貨之次月付款，票期約1~3個月，與一般交易相當。其餘關係人之進價及付款條件，與一般交易相當。

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 應收票據－關係人

	112.12.31	111.12.31
其他關係人		
富添工業(股)公司	2,482	1,683
宇光企業(股)公司	252	-
合    計	2,734	1,683
減：備抵損失	(9)	(7)
淨    額	<u>\$2,725</u>	<u>\$1,676</u>

4. 應收帳款－關係人

	112.12.31	111.12.31
本集團之合資公司		
PT ASTRA JUOKU INDONESIA	\$29,524	\$67,745
大茂偉瑞柯車燈有限公司	15,773	24,744
小    計	45,297	92,489
其他關係人		
宇光企業(股)公司	18,563	19,945
其    他	2,385	2,846
小    計	20,948	22,791
合    計	66,245	115,280
減：備抵損失	(4,219)	(4,235)
淨    額	<u>\$62,026</u>	<u>\$111,045</u>

5. 其他應收款

	112.12.31	111.12.31
本集團之合資公司	\$65,096	\$3,422
本集團之關聯企業	8,654	26
其他關係人	12	772
合    計	<u>\$73,762</u>	<u>\$4,220</u>

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6. 應付帳款－關係人

	112.12.31	111.12.31
本集團之合資公司	\$496	\$498
本集團之關聯企業		
溢源實業(股)公司	130,231	118,374
其 他	1,157	1,622
小 計	131,388	119,996
其他關係人		
富添工業(股)公司	312,208	282,786
其 他	46,212	46,047
小 計	358,420	328,833
合 計	\$490,304	\$449,327

7.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之獎酬

	112年度	111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45,185	\$54,395
退職後福利	615	594
合 計	\$45,800	\$54,989

八、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計有下列資產作為擔保品：

項 目	帳面金額		擔保債務內容
	112.12.31	111.12.3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土地	\$465,774	\$372,345	銀行借款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建築物	1,025,566	814,570	銀行借款
存出保證金	29,472	29,472	土地承租擔保金
存 貨	537,425	536,979	銀行借款
應收帳款	1,138,204	1,100,873	銀行借款
合 計	\$3,196,441	\$2,854,239	

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截至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集團尚有下列重大承諾及或有事項未列入財務報表中：

1. 截至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為協助子公司 T.I.T. INTERNATIONAL CO., LTD. 取得借款額度，開立 Stand-by L/C 美金 1,000 仟元為其保證。
2. 截至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因保稅倉庫設立及管理辦法向銀行辦理保稅倉庫登記所應繳之保證金額為 8,000 仟元。
3. 美國加州法院於民國一〇九年七月八日裁判全數駁回美商 Pilot Inc. (Pilot) 就其與本公司及子公司 GENERA 暨其員工間關於經銷合約等商業爭議於美國境內所提之訴訟，美國訴訟已告確定。Pilot 復就同一爭議於新加坡國際仲裁中心提付仲裁，本公司委任律師依現有資料評估，Pilot 提出之損害賠償並無相關事證，於法律上理由不充分。截至財務報告通過日民國一一三年三月十四日止，依目前所得資訊尚無法評估該訴訟案件對本公司財務及業務造成之影響。
4.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六月獲悉 HYUNDAI MOTOR COMPANY 及 KIA CORPORATION 向美國加州法院主張本公司及子公司 GENERA 侵害其專利編號第 478、931 號等車燈專利，並提起專利侵權訴訟。本公司獲悉其起訴內容後，已與子公司 GENERA 共同委任律師進行相關處理，以維護本公司權益。截至財務報告通過日民國一一三年三月十四日止，依目前所得資訊尚無法評估該訴訟案件對本公司財務及業務造成之影響。
5.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度就 Varroc Corp Holding BV 與 Varroc Engineering Limited 違反過渡管理協議及保密協議等約定，提出仲裁聲請並同時聲請臨時救濟，請求其為一定行為及相關損害賠償等。本公司已委任律師為後續仲裁程序之因應措施、持續跟進了解案件進度，保障本公司股東權益。截至財務報告通過日民國一一三年三月十四日止，依目前所得資訊尚無法評估該訴訟案件對本公司財務及業務造成之影響。

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事項。

十二、其他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金融資產

	112.12.31	111.12.3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509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25,126	316,98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不含庫存現金)	1,854,790	1,851,10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44,244	83,388
應收票據(含關係人)	13,326	15,236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3,457,602	3,437,099
其他應收款	184,652	112,548
存出保證金	66,177	58,535
小計	5,720,791	5,557,907
合計	\$5,946,426	\$5,874,893

金融負債

	112.12.31	111.12.31
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及應付短期票券	\$2,407,321	\$2,857,145
應付款項	4,182,121	3,947,718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6,596,168	7,191,857
租賃負債	2,011,481	2,059,471
存入保證金(帳列其他非流動負債)	43,974	45,096
小計	15,241,065	16,101,28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持有供交易	-	5,046
合計	\$15,241,065	\$16,106,333

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2.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集團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主要為管理營運活動相關之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依集團之政策及風險偏好，進行前述風險之辨認、衡量及管理。

本集團對於前述財務風險管理已依相關規範建立適當之政策、程序及內部控制，重要財務活動須經董事會及審計委員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管理活動執行期間，本集團須確實遵循所訂定之財務風險管理之相關規定。

## 3. 市場風險

本集團之市場風險係金融工具因市場價格變動，導致其公允價值或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市場風險主要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例如權益工具)。

實務上極少發生單一風險變數單獨變動之情況，且各風險變數之變動通常具關聯性，惟以下各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並未考慮相關風險變數之交互影響。

### 匯率風險

本集團匯率風險主要與營業活動(收入或費用所使用之貨幣與本集團功能性貨幣不同時)及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有關。

本集團之應收外幣款項與應付外幣款項之部分幣別相同，此時，部位相當部分會產生自然避險效果，針對部分外幣款項則使用遠期外匯合約以管理匯率風險，基於前述自然避險及以遠期外匯合約之方式管理匯率風險不符合避險會計之規定，因此未採用避險會計；另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係屬策略投資，因此，本集團未對此進行避險。

本集團匯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主要外幣貨幣性項目，其相關之外幣升值/貶值對本集團損益及權益之影響。本集團之匯率風險主要受美金及歐元匯率波動影響，敏感度分析資訊如下：

- (1) 當新台幣對美金升值/貶值1%時，對本集團於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之損益將減少/增加2,578仟元及2,021仟元。
- (2) 當新台幣對歐元升值/貶值1%時，對本集團於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之損益將分別減少/增加6,490仟元及7,804仟元。



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係因市場利率之變動而導致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主要係來自於分類為浮動利率債務工具投資、固定利率借款及浮動利率借款。

本集團以維持適當之固定及浮動利率之組合，並輔以利率交換合約以管理利率風險，惟因不符合避險會計之規定，未適用避險會計。

有關利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利率暴險項目，包括浮動利率投資、浮動利率借款及利率交換合約，並假設持有一個會計年度，當利率上升/下降十個基本點，對本集團於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之損益將減少/增加7,120仟元及7,680仟元。

### 權益價格風險

本集團持有上市櫃及未上市櫃之權益證券，其公允價值會因該等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本集團持有之上市櫃及未上市櫃權益證券，包含於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類別。本集團藉由多角化投資並針對單一及整體之權益證券投資設定限額，以管理權益證券之價格風險。權益證券之投資組合資訊需定期提供予本集團之高階管理階層，董事會則須對所有之權益證券投資決策進行複核及核准。

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中之上市櫃權益證券，當該等權益證券價格上升/下降10%，對於本集團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之權益將分別增加/減少160仟元及102仟元。

其他權益工具或與權益工具連結之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層級屬第三等級者，敏感度分析資訊請詳附註十二.9。

## 4. 信用風險管理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所載之義務，並導致財務損失之風險。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係因營業活動(主要為應收帳款及票據)及財務活動(主要為銀行存款及各種金融工具)所致。

本集團各單位係依循信用風險之政策、程序及控制以管理信用風險。所有交易對手之信用風險評估係綜合考量該交易對手之財務狀況、信評機構之評等、以往之歷史交易經驗、目前經濟環境以及本集團內部評等標準等因素。本集團亦於適當時機使用某些信用增強工具(例如預收貨款及保險等)，以降低特定交易對手之信用風險。

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集團截至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前十大客戶應收款項占本集團應收款項總額之百分比分別為35.23%及32.49%，其餘應收款項之信用集中風險相對並不重大。

本集團之財務部依照集團政策管理銀行存款、固定收益證券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由於本集團之交易對象係由內部之控管程序決定，屬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有投資等級之金融機構、公司組織及政府機關，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 5. 流動性風險管理

本集團藉由現金及約當現金、高流動性之有價證券、銀行借款及租賃等合約以維持財務彈性。下表係彙總本集團金融負債之合約所載付款之到期情形，依據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其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所列金額亦包括約定之利息。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報導期間結束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 非衍生金融負債

	<u>短於一年</u>	<u>二至三年</u>	<u>四至五年</u>	<u>五年以上</u>	<u>合計</u>
112.12.31					
借款	\$3,161,153	\$5,112,175	\$371,780	\$417,328	\$9,063,436
應付短期票券	160,000	-	-	-	160,000
應付款項	4,182,121	-	-	-	4,182,121
租賃負債(註)	313,534	613,220	339,754	912,289	2,178,797
111.12.31					
借款	\$2,975,588	\$5,785,891	\$555,413	\$411,639	\$9,728,531
應付短期票券	600,000	-	-	-	600,000
應付款項	3,947,718	-	-	-	3,947,718
租賃負債(註)	293,753	547,459	412,259	1,023,706	2,277,177

註：下表提供有關租賃負債到期分析之進一步資訊：

	<u>到期期間</u>			
	<u>短於五年</u>	<u>五至十年</u>	<u>十至十五年</u>	<u>合計</u>
112.12.31	\$1,266,508	\$469,718	\$442,571	\$2,178,797
111.12.31	1,253,471	533,860	489,846	2,277,177

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6.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

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之負債之調節資訊：

	應付短期		長期借款	存入保證金	租賃負債	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
	短期借款	票券	(含一年到期)			
112.1.1	\$2,257,221	\$599,924	\$7,191,857	\$45,096	\$2,059,471	\$12,153,569
現金流量	(5,681)	(439,999)	(595,776)	75	(238,166)	(1,279,547)
非現金之變動	-	-	-	-	188,682	188,682
匯率變動	(4,144)	-	87	(1,197)	1,494	(3,760)
112.12.31	<u>\$2,247,396</u>	<u>\$159,925</u>	<u>\$6,596,168</u>	<u>\$43,974</u>	<u>\$2,011,481</u>	<u>\$11,058,944</u>
111.1.1	\$1,909,969	\$639,808	\$6,368,413	\$44,413	\$1,984,142	\$10,946,745
現金流量	294,142	(39,884)	816,367	(286)	(213,890)	856,449
非現金之變動	-	-	-	-	195,722	195,722
匯率變動	53,110	-	7,077	969	93,497	153,653
111.12.31	<u>\$2,257,221</u>	<u>\$599,924</u>	<u>\$7,191,857</u>	<u>\$45,096</u>	<u>\$2,059,471</u>	<u>\$12,152,569</u>

7.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1) 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公允價值係指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本集團衡量或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A. 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存出保證金、應付款項、存入保證金及其他流動負債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主要係因此類工具之到期期間短。
- B. 於活絡市場交易且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公允價值係參照市場報價決定(例如，上市櫃股票等)。
- C. 無活絡市場交易之權益工具(例如，未公開發行公司股票)採市場法估計公允價值，係以相同或可比公司權益工具之市場交易所產生之價格及其他攸關資訊(例如缺乏流通性折價因素、類似公司股票本益比、類似公司股票股價淨值比等輸入值)推估公允價值。
- D. 無活絡市場報價之債務類工具投資、銀行借款、應付短期票券及其他非流動負債，公允價值係以交易對手報價或評價技術決定，評價技術係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為基礎決定，其利率及折現率等假設主要係參考類似工具相關資訊(例如櫃買中心參考殖利率曲線、Reuters商業本票利率平均報價及信用風險等資訊)。

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本集團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於公允價值。

(3)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層級相關資訊

本集團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層級資訊請詳附註十二.9。

8. 衍生工具

本集團截至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持有未符合避險會計且尚未到期之衍生工具相關資訊如下：

遠期外匯合約

遠期外匯合約係為管理部分交易之暴險部位，但未指定為避險工具。本集團承作之遠期外匯合約交易情形如下：

項目	合約金額	期間
112.12.31		
遠期外匯合約	賣出美金1,000仟元	112年12月01日至113年1月25日
111.12.31		
遠期外匯合約	賣出歐元5,000仟元	111年11月10日至112年3月14日

對於遠期外匯合約交易，主要係規避淨資產或淨負債之匯率變動風險，到期時有相對之現金流入或流出，且集團之營運資金亦足以支應，不致有重大之現金流量風險。

前述之衍生工具交易對象係國內外知名銀行，其信用良好，故信用風險不高。

9. 公允價值層級

(1) 公允價值層級定義

以公允價值衡量或揭露之所有資產及負債，係按對整體公允價值衡量具重要性之最低等級輸入值，歸類其所屬公允價值層級。各等級輸入值如下：

第一等級：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對以重複性基礎認列於財務報表之資產及負債，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重評估其分類，以決定是否發生公允價值層級之各等級間之移轉。

(2) 公允價值衡量之層級資訊

本集團未有非重複性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重複性資產及負債之公允價值層級資訊列示如下：

112.12.31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遠期外匯合約	\$-	\$509	\$-	\$509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159,722	\$-	\$65,404	\$225,126

111.12.31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102,492	\$-	\$214,494	\$316,986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換匯換利合約	-	5,046	-	5,046

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公允價值層級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於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間，本集團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及負債，並無公允價值層級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重複性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之變動明細

本集團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及負債屬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者，期初至期末餘額之調節列示如下：

	<u>資產</u>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u>
	<u>按公允價值衡量</u>
	<u>股票</u>
112.1.1	\$214,494
112年度認列總利益(損失)：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列報於「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149,090)
112.12.31	<u>\$65,404</u>
	<u>資產</u>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u>
	<u>按公允價值衡量</u>
	<u>股票</u>
111.1.1	\$119,771
111年度認列總利益(損失)：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列報於「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3,626)
111年度取得	100,000
111年度處分	(1,651)
111.12.31	<u>\$214,494</u>

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資訊

本集團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之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用於公允價值衡量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如下表所列示：

112.12.31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之敏感度分析價值關係
		察輸入值	量化資訊	公允價值關係	之敏感度分析價值關係
金融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非流動					
股票	市場法	缺乏流通性 折價	30%	缺乏流通性之程度越高，公允價值估計數越低	當缺乏流通性之百分比上升(下降)10%，對本集團權益將減少/增加 6,468 仟元

111.12.31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之敏感度分析價值關係
		察輸入值	量化資訊	公允價值關係	之敏感度分析價值關係
金融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非流動					
股票	市場法	缺乏流通性 折價	30%	缺乏流通性之程度越高，公允價值估計數越低	當缺乏流通性之百分比上升(下降)10%，對本集團權益將減少/增加 11,673 仟元

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流程

本集團財務會計部門負責進行公允價值驗證，藉獨立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確認資料來源係獨立、可靠、與其他資源一致以及代表可執行價格，並於每一報導日依據集團會計政策須作重衡量或重評估之資產及負債之價值變動進行分析，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

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0.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

本集團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外幣單位：仟元)：

	112.12.31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貨幣性項目：			
美金	\$115,785	30.710	\$3,555,757
歐元	23,232	33.980	789,423
人民幣	37,463	4.327	162,102
<u>金融負債</u>			
貨幣性項目：			
美金	107,391	30.710	3,297,978
歐元	4,134	33.980	140,473
人民幣	26,330	4.327	113,930
	111.12.31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貨幣性項目：			
美金	\$119,542	30.6845	\$3,668,086
歐元	24,276	32.827812	796,928
人民幣	20,918	4.447480	93,032
<u>金融負債</u>			
貨幣性項目：			
美金	112,956	30.684500	3,465,998
歐元	502	32.827812	16,480
人民幣	23,066	4.447480	102,586

由於本集團之集團個體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幣別揭露貨幣性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兌換損益資訊。本集團於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之外幣兌換利益分別為22,398仟元及399,280仟元。

上述資訊係以外幣帳面金額(已換算至功能性貨幣)為基礎揭露。



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1. 金融資產移轉資訊-整體除列之已移轉金融資產

本集團部分應收帳款與金融機構簽訂無追索權之讓售合約，本集團除移轉該等應收帳款現金流量合約權利外，依合約約定亦無需承擔該等應收帳款無法回收之信用風險(商業糾紛除外)，符合金融資產除列之條件。

交易相關資訊如下：

112.12.31			
讓售對象	已移轉金額	已預支金額	利率區間
Bank of America	\$197,457	\$197,457	5.45%~5.85%

111.12.31			
讓售對象	已移轉金額	已預支金額	利率區間
本期無此情事。			

12. 資本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之最主要目標，係確認維持健全之信用評等及良好之資本比率，以支持企業營運及股東權益之極大化。本集團依經濟情況以管理並調整資本結構，可能藉由調整股利支付、返還資本或發行新股以達成維持及調整資本結構之目的。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及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 (1) 資金貸與他人：詳附表二。
-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詳附表三。
-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詳附表四。
-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詳附表五。

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詳附表六。
- (9)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詳附表七。
- (10)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詳附註六.2、六.13 及十二.8。
- (11)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詳附表一。

2. 大陸投資資訊：

-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期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詳附表八。
-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及其他有助於瞭解大陸投資對財務報告影響之有關資料：詳附表二、附表三、及附表八。

3. 主要股東資訊：詳附表九。

十四、部門資訊

為管理之目的，本集團依據不同產品與勞務劃分營運單位，並分為下列四個應報導營運部門：

台灣營運部門：該部門係負責台灣地區所有燈具及模具等產品之接單及生產業務。

亞洲營運部門：該部門係負責亞洲地區所有燈具及模具等產品之接單及銷售業務。

美洲營運部門：該部門係負責美洲地區所有燈具產品之接單及銷售業務。

歐洲營運部門：該部門係負責歐洲地區所有燈具產品之接單及銷售業務。

管理階層個別監督其業務單位之營運結果，以制定資源分配與績效評估之決策。部門之績效係根據營業損益予以評估，並採與合併財務報表中營業損益一致之方式衡量。

營運部門間之移轉訂價係以與外部第三人類似之常規交易基礎。

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 應報導部門損益之資訊

民國一一二年度

	台灣 營運部門	亞洲 營運部門	美洲 營運部門	歐洲 營運部門	調節及銷除	合計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6,681,076	\$462,331	\$9,125,241	\$3,008,897	\$-	\$19,277,545
部門間收入(註)	8,262,274	571,873	-	-	(8,834,147)	-
收入合計	<u>\$14,943,350</u>	<u>\$1,034,204</u>	<u>\$9,125,241</u>	<u>\$3,008,897</u>	<u>\$(8,834,147)</u>	<u>\$19,277,545</u>
部門損益	<u>\$1,571,474</u>	<u>\$(358,461)</u>	<u>\$105,870</u>	<u>\$232,338</u>	<u>\$(46,996)</u>	<u>\$1,504,225</u>

民國一一一年度

	台灣 營運部門	亞洲 營運部門	美洲 營運部門	歐洲 營運部門	調節及銷除	合計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6,816,316	\$458,647	\$9,633,909	\$2,298,354	\$-	\$19,207,226
部門間收入(註)	6,820,435	534,889	-	-	(7,355,324)	-
收入合計	<u>\$13,636,751</u>	<u>\$993,536</u>	<u>\$9,633,909</u>	<u>\$2,298,354</u>	<u>\$(7,355,324)</u>	<u>\$19,207,226</u>
部門損益	<u>\$1,446,484</u>	<u>\$(167,193)</u>	<u>\$187,518</u>	<u>\$71,722</u>	<u>\$(270,947)</u>	<u>\$1,267,584</u>

(註)部門間之收入係於合併時銷除並反映於「調節及銷除」項下。

2. 地區別資訊

A.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收入以客戶所在地國家為基礎

地 區	112年度	111年度
台 灣	\$1,297,500	\$1,033,258
大 陸	170,486	189,899
荷 蘭	2,354,868	2,298,354
美 國	9,383,384	9,919,044
其 他 國 家	6,071,307	5,766,671
合 計	<u>\$19,277,545</u>	<u>\$19,207,226</u>

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B.非流動資產

地 區	112年度	111年度
台 灣	\$9,250,967	\$9,346,675
大 陸	805,640	720,171
其 他 國 家	1,724,479	1,357,110
合 計	<u>\$11,781,086</u>	<u>\$11,423,956</u>

3. 產品別資訊

產 品 別	112年度	111年度
車 燈	\$16,310,129	\$16,870,905
百 貨	1,750,869	1,246,862
模 具	280,597	307,293
其 他	935,950	782,166
合 計	<u>\$19,277,545</u>	<u>\$19,207,226</u>

4. 重要客戶資訊：

甲 客 戶	112年度	111年度
	<u>\$2,863,386</u>	<u>\$2,574,866</u>

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附表一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 關係 (註2)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 之比率(註3)
0	本公司	儒億	1	進貨	\$392,143	月結90天	2.03%
0	本公司	儒億	1	應付帳款	147,352	月結90天	0.57%
0	本公司	儒億	1	銷貨收入	30,654	月結90天	0.16%
0	本公司	迪比恩	1	模具設備	40,771	預付60%貨款，驗收後支付40%尾款	0.16%
0	本公司	T.I.T.	1	進貨	284,735	月結60天	1.48%
0	本公司	T.I.T.	1	應付帳款	36,006	月結60天	0.14%
0	本公司	T.I.T.	1	銷貨收入	125,987	T/T150天	0.65%
0	本公司	EUROPE	1	銷貨收入	2,198,063	T/T120天	11.40%
0	本公司	EUROPE	1	應收帳款	248,044	T/T120天	0.96%
0	本公司	大茂模具	1	應付帳款	46,688	月結90天	0.18%
0	本公司	大茂模具	1	模具設備	184,057	預付60%貨款，驗收後支付40%尾款	0.71%
0	本公司	GENERA	1	銷貨收入	5,389,365	T/T135天	27.96%
0	本公司	GENERA	1	應收帳款	2,304,985	T/T135天	8.92%
0	本公司	昆山節能	1	進貨	40,272	月結120天	0.21%
0	本公司	昆山節能	1	銷貨收入	48,711	T/T120天	0.25%
0	本公司	昆山節能	1	應收帳款	138,574	T/T120天	0.54%
0	本公司	BESTE	1	其他應收款	199,258 (USD 6,500 仟元)	資金融通	0.77%

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附表一(續)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 關係 (註2)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 之比率(註3)
1	SUPRA-ATOMIC	昆山節能	3	其他應收款	\$27,590 (USD 900 仟元)	資金融通	0.11%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末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4)美元兌換新台幣匯率為1：30.655。

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附表二  
資金貸與他人

編號 (註1)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 項目	是否 為關 係人	本期最高 金額 (註9)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 金額	利率區 間	資金貸 與性質 (註6)	業務往 來金額 (註7)	有短期融 通資金必 要之原因 (註8)	提列 備抵 損失 金額	擔保 品		對個別對象資 金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總 限額	備註
													名 稱	價 值			
0	本公司	BESTE	其他應 收款	是	\$398,515 (USD 13,000 仟元)	\$337,205 (USD 11,000 仟元)	\$199,258 (USD 6,500 仟元)	5.00%~ 6.50%	2	\$-	營運週轉	\$-	-	\$-	\$1,835,169 (註2)	\$3,670,339 (註3)	(註 10)
0	本公司	大茂偉瑞柯	其他應 收款	是	153,275 (USD 5,000 仟元)	153,275 (USD 5,000 仟元)	-	5.00%	2	-	營運週轉	-	-	-	\$1,835,169 (註2)	\$3,670,339 (註3)	(註 10)
1	SUPRA- ATOMIC	昆山節能	其他應 收款	是	27,590 (USD 900 仟元)	27,590 (USD 900 仟元)	27,590 (USD 900 仟元)	5.00%	2	-	營運週轉	-	-	-	1,636,430 (註4)	1,636,430 (註5)	(註 10)
2	大茂模具	昆山節能	其他應 收款	是	12,906 (CNY 3,000 仟元)	12,906 (CNY 3,000 仟元)	12,906 (CNY 3,000 仟元)	6.50%	2	-	營運週轉	-	-	-	319,243 (CNY 74,208 仟元) (註4)	319,243 (CNY 74,208 仟元) (註4)	(註 10)
2	大茂模具	大茂偉瑞柯	其他應 收款	是	64,530 (CNY 15,000 仟元)	64,530 (CNY 15,000 仟元)	64,530 (CNY 15,000 仟元)	6.50%	2	-	營運週轉	-	-	-	63,849 (CNY 14,842 仟元) (註4)	127,697 (CNY 29,683 仟元) (註4)	-
3	GENERA	W & W	其他應 收款	是	306,550 (USD 10,000 仟元)	61,310 (USD 2,000 仟元)	61,310 (USD 2,000 仟元)	7.50%	2	-	營運週轉	-	-	-	1,904,595 (USD 62,130 仟元) (註4)	1,904,595 (USD 62,130 仟元) (註4)	(註 10)

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註 1)本公司及子公司資金融通資訊應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本公司填 0。

(2)子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本公司對個別對象之資金融通限額：

(1)有業務往來者：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當期股權淨值百分之二十且不超過雙方業務往來金額為限。業務往來金額係指貸出資金之公司與貸與對象最近一年度之業務往來金額。

(2)有資金融通之必要者：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當期股權淨值百分之二十為限。

(註 3)本公司對外資金融通限額不得超過當期股權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

(註 4)子公司對個別對象之資金融通限額：

(1)有業務往來者：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當期股權淨值百分之二十且不超過雙方業務往來金額為限。業務往來金額係指貸出資金之公司與貸與對象最近一年度之業務往來金額。

(2)有資金融通之必要者：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當期股權淨值百分之二十為限。

(3)子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間，個別貸與金額不受融資金額不得超過貸與企業淨額之百分之二十之限制，係以該公司股權淨值百分之一百為限。

(註 5)子公司對外資金融通限額不得超過當期股權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

(1)子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間，從事資金貸與不受融資金額不得超過貸與企業淨額之百分之四十之限制，係以該公司股權淨值百分之一百為限。

(註 6)資金貸與性質之填寫方法如下：

(1)有業務往來者請填 1。

(2)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請填 2。

(註 7)資金貸與性質屬 1 者，應填列業務往來金額，業務往來金額係指貸出資金之公司與貸與對象最近一年度之業務往來金額。

(註 8)資金貸與性質屬 2 者，應具體說明必要貸與資金之原因及貸與對象之資金用途，例如償還借款、購置設備、營運週轉...等。

(註 9)係依當年度資金貸與他人之最高餘額。

(註 10)編製合併報表時業已沖銷。

(註 11)美元兌換新台幣匯率為 1：30.655。

人民幣兌換新台幣匯率為 1：4.302。



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附表三  
為他人背書保證

編號 (註1)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限額 (註3)	本期最高背 書保證餘額 (註5)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註6)	實際動支金額 (註7)	以財產 擔保之 背書保 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 金額佔最近期 財務報表淨值 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註4)	屬母公 司對子 公司背 書保證	屬子公 司對母 公司背 書保證	屬對大 陸地區 背書保 證	備註
		公司名稱	關係 (註2)											
0	本公司	昆山節能	(2)	\$1,835,170	\$582,445 (USD 19,000 仟元)	\$582,445 (USD 19,000 仟元)	\$490,480 (USD 16,000 仟元)	無	6.35%	\$3,670,339	Y	N	Y	(註8)
0	本公司	T.I.T.	(2)	1,835,170	153,275 (USD 5,000 仟元)	153,275 (USD 5,000 仟元)	153,275 (USD 5,000 仟元)	無	1.67%	3,670,339	Y	N	N	(註8)
0	本公司	W & W	(2)	1,835,170	236,044 (USD 7,700 仟元)	236,044 (USD 7,700 仟元)	236,044 (USD 7,700 仟元)	無	2.57%	3,670,339	Y	N	N	(註8)

(註1)本公司及子公司背書保證資訊應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本公司填0。

(2)子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七種，標示種類即可：

(1)有業務往來之公司。

(2)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3)直接及間接對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4)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九十以上之公司間。

(5)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或共同起造人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6)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全體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7)同業間依消費者保護法規範從事預售屋銷售合約之履約保證連帶擔保。

(註3)對單一企業之背書保證限額不得超過當期淨值百分之二十為限。

(註4)對外背書保證限額不得超過當期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

(註5)係依當年度為他人背書保證之最高餘額。

(註6)係本公司及子公司經董事會通過為他人背書保證額度/金額。

(註7)係被背書保證公司於使用背書保證餘額範圍內之實際動支金額。

(註8)編製合併報表時業已沖銷。

(註9)美金兌換新台幣匯率為1:30.655。

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附表四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註1)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股)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公允價值	
本公司	未上市(櫃)股票-富添工業(股)公司	本公司之實質關係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91,722	\$43,157	19.59%	\$43,157	無擔保或質押
	未上市(櫃)股票-宇光企業(股)公司	本公司為其法人董事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60,000	13,327	18.00%	13,327	無擔保或質押
	未上市(櫃)股票-湛積(股)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9,999,999	910	7.90%	910	無擔保或質押
	上市股票-麗清科技(股)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931,704	49,101	0.82%	49,101	無擔保或質押
TSM	福州慶合汽車配件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被投資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8,010	-	8,010	無擔保或質押
堤源	上櫃股票-溢源實業(股)公司	持有公司之母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900,914	38,152	2.51%	-	無擔保或質押 (註2)
堤福	上市股票-堤維西交通工業(股)公司	持有公司之母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939,707	38,058	-	38,058	無擔保或質押 (註3)
	上市股票-麗清科技(股)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099,070	110,621	1.85%	110,621	無擔保或質押

(註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2)於合併報表內配合母公司將同項投資併入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項下。

(註3)編製合併報表時業已沖銷。

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附表五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GENERA	本公司之子公司	銷 貨	\$5,389,365	42.56%	T/T 135 天	價格依美國 OEM 價格 ×0.24 為參考售價而訂定	一般交易為月結後 1~3 個月收款，因運送途程較遠，故予以較長之收款條件	應收帳款 \$2,304,985	61.74%	(註 1)
	TYC EUROPE	本公司之子公司	銷 貨	2,198,063	17.36%	T/T 120 天	係單一廠商無其他廠商可資比較	一般交易為月結後 1~3 個月收款，因運送途程較遠，故予以較長之收款條件	應收帳款 248,044	6.64%	(註 1)
	T.I.T.	本公司之子公司	銷 貨	125,987	0.99%	T/T 150 天	與一般客戶相當		應收帳款 17,665	0.47%	(註 1)
	儒億科技	本公司之子公司	進 貨	392,143	5.12%	月結 90 天	與一般客戶相當		應付帳款 147,352	5.78%	(註 1)
	T.I.T.	本公司之子公司	進 貨	284,735	3.72%	月結 60 天	與一般客戶相當		應付帳款 36,006	1.41%	(註 1)
	富添工業(股)公司	本公司之實質關係人	進 貨	867,014	11.33%	月結 90 天	與一般客戶相當		應付帳款 299,162	11.73%	-
	溢源實業(股)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進 貨	349,237	4.56%	月結 90 天	與一般客戶相當		應付帳款 130,231	5.11%	-
	翊驊國際貿易(股)公司	本公司之實質關係人	進 貨	204,763	2.68%	月結 20 天	與一般客戶相當		應付帳款 16,859	0.66%	-

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附表五(續)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儒億科技	本公司	持有公司之母公司	銷 貨	\$425,063	20.90%	T/T 90 天	無		應收帳款 \$147,452	27.53%	(註1)
儒億科技	PT ASTRA JUOKU INDONESIA	持有公司之合資公司	銷 貨	95,786	9.06%	月結 90 天	無		應收帳款 30,377	12.66%	-
T.I.T.	本公司	持有公司之母公司	銷 貨	269,543 (THB 305,708 仟元)	45.70%	T/T 90 天	無		應收帳款 43,112 (THB 48,896 仟元)	33.80%	(註1)
大茂模具	本公司	持有公司之母公司	銷 貨	253,272 (USD 8,262 仟元)	91.87%	T/T 90 天	無		應收帳款 168,848 (USD 5,508 仟元)	90.39%	(註1)
GENERA	本公司	持有公司之母公司	進 貨	5,211,227 (USD 169,996 仟元)	85.71%	T/T 135 天	無		應付帳款 2,242,352 (USD 73,148仟元)	88.38%	(註1)
TYC EUROPE	本公司	持有公司之母公司	進 貨	2,220,427 (EUR 65,732 仟元)	100.00%	T/T 120 天	無		應付帳款 241,324 (EUR 7,144 仟元)	100.00%	(註1)
T.I.T.	本公司	持有公司之母公司	進 貨	126,599 (THB 143,585 仟元)	39.48%	T/T 90 天	無		應付帳款 9,023 (THB 10,234 仟元)	11.17%	(註1)

(註1)編製合併報表時業已沖銷。

(註2)美元兌換新台幣匯率為 1：30.655。

歐元兌換新台幣匯率為 1：33.78。

泰銖兌換新台幣匯率為 1：0.8817。

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附表六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帳列應收款項 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 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損失 金額	備註
					金額	處理方式			
本公司	GENERA	本公司之子公司	\$2,304,985	2.46	\$223,694	已加強催收	\$933,480	\$-	(註1)
	TYC EUROPE	本公司之子公司	248,044	5.87	-	-	-	-	(註1)
	昆山節能	本公司之子公司	138,574	0.34	113,350	已加強催收	4,760	-	(註1)
儒億科技	本公司	持有公司之母公司	147,352	2.94	-	-	67,979	-	(註1)

(註1)編製合併報表時業已沖銷。

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附表七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註2)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股)	比率	帳面金額(註1)			
本公司	儒億科技	台南市安南區塩田里工業三路25號	汽車零配件之製造加工及買賣	\$313,730	\$313,730	27,923,401	72.10%	\$389,423	\$107,987	\$77,859	(註7)
	堤源	台南市安平區育平里育平路212號12樓	經營有價證券買賣業務	10,943 (註5)	30,053	3,820 (註5)	100.00%	38,236	3,467	3,467	(註7)
	堤福	台南市安平區育平里育平路212號12樓	經營有價證券買賣業務	40,076	30,076	10,550	100.00%	208,157	39,269	37,578	(註3) (註7)
	大茂經營	台南市慶平路573號18樓	從事企業經營管理顧問	-	1,000	-	100.00%	-	(1,353)	(1,353)	(註4)
	SUPRA-ATOMIC	British Virgin Islands	從事轉投資控股活動	2,985,549 (註6)	2,800,469	69,199,060 (註6)	100.00%	1,345,031	97,895	97,895	(註7)
	BESTE	British Virgin Islands	從事轉投資控股活動	384,099	322,939	14,072,000	100.00%	1,075,213	(257,109)	(257,109)	(註7)
	CONTEK	British Virgin Islands	從事轉投資控股活動	74,197	66,512	2,436,000	100.00%	37,011	(15,859)	(15,859)	(註7)
	謐源實業(股)公司	新北市三重區中興南街25號	汽車零配件之製造加工及買賣	126,907	126,907	5,617,854	15.66%	213,365	66,624	12,106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INNOVA	Delaware, U.S.A.	從事轉投資控股活動	745,370	745,370	5,549	100.00%	1,110,835	78,400	78,400	(註7)
	TYCVN	越南	生產及銷售車燈具	88,740	88,740	-	60.00%	77,002	(11,019)	(6,612)	(註7)

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附表七(續)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投資公司 名稱	被投資 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 末 持 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註 2)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股)	比率	帳面金額 (註 1)			
儒億科技	TSM	British Virgin Islands	從事轉投資控股活動	\$10,122	\$10,122	300,000	100.00%	\$9,286	\$-	\$-	(註 7)
	PT ASTRA JUOKU INDONESIA	印尼	生產及銷售車燈具	276,640	276,640	1,126,500	50.00%	265,926	104,023	52,012	合資公司
堤福	迪比恩	台南市新樂路54號	模具製造及國際貿易業務	25,500	25,500	6,000,000	50.00%	125,313	75,030	37,515	(註 7)
SUPRA-ATOMIC	EUROPILOT	British Virgin Islands	從事轉投資控股活動	440,206 (USD 14,360 仟元)	440,206 (USD 14,360 仟元)	14,359,821	100.00%	755,547	172,367	172,367	(註 7)
	MOTOR-CURIO	British Virgin Islands	從事轉投資控股活動	58,030 (USD 1,893 仟元)	58,030 (USD 1,893 仟元)	1,893,400	100.00%	177,348	25,312	25,312	(註 7)
	SPARKING	British Virgin Islands	從事轉投資控股活動	1,346,245 (USD 43,916 仟元)	1,101,005 (USD 35,916 仟元)	38,915,717	100.00%	151,310	(135,832)	(135,832)	(註 7)
	EUROLITE	British Virgin Islands	從事轉投資控股活動	636,336 (USD 20,758 仟元)	636,336 (USD 20,758 仟元)	14,697,972	100.00%	190,371	(5,576)	(5,576)	(註 7)
	UNIMOTOR	British Virgin Islands	從事轉投資控股活動	211,121 (USD 6,887 仟元)	211,121 (USD 6,887 仟元)	6,887,000	100.00%	322,085	40,605	40,605	(註 7)
EUROPILOT	TYC EUROPE	Henery Moorest roat 25 1328 LS Almere HOLLAND	銷售車燈具	440,206 (USD 14,360 仟元)	440,206 (USD 14,360 仟元)	120,000	100.00%	755,512	172,367	172,367	(註 7)

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附表七(續)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註2)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股)	比率	帳面金額(註1)			
EUROLITE	T.I.T.	350/132 Srikrung House Rama 3 Road Chongnonsi Yannawa Bangkok, Thailand	生產及銷售照明燈具及機動車日用製品等	\$636,440 (USD 20,758 仟元)	\$636,440 (USD 20,758 仟元)	4,994,900	99.98%	\$190,307	\$(5,578)	\$(5,577)	(註7)
BESTE	VARROC TYC CORPORATION	British Virgin Islands	從事轉投資控股活動	431,448 (USD 14,072 仟元)	431,448 (USD 14,072 仟元)	14,072,000	50.00%	1,264,142	(165,691)	(82,456)	合資公司
CONTEK	ATECH INTERNATIONAL CO., LTD.	Cayman Islands	從事轉投資控股活動	76,638 (USD 2,500 仟元)	68,985 (USD 2,250 仟元)	2,500,000	25.00%	35,274	(62,932)	(15,733)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INNOVA	GENERA	State of California, U.S.A.	銷售汽車車燈、汽車零配件	379,847 (USD 12,389 仟元)	379,847 (USD 12,389 仟元)	12,388,505	100.00%	1,792,674 (USD 58,479 仟元)	63,946 (USD 2,086 仟元)	63,946 (USD 2,086 仟元)	(註7)
	W&W	State of California, U.S.A.	買賣及租售房地產	30,660 (USD 1,000 仟元)	30,660 (USD 1,000 仟元)	1,000,000	100.00%	115,753 (USD 3,776 仟元)	13,274 (USD 433 仟元)	13,274 (USD 433 仟元)	(註7)

(註1)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帳面金額係減除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後之淨額。

(註2)係未包含公司間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之消除，另溢源係以18.17%認列投資損益。

(註3)本公司將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視同庫藏股票處理，因此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帳面金額係扣除視為庫藏股金額後之淨額。

(註4)大茂經營於民國一一二年度間清算註銷。

(註5)堤源於本期辦理減資退回股款予本公司19,110仟元。

(註6)SUPRA-ATOMIC於本期辦理減資退回股款予本公司61,380仟元。

(註7)編製合併報表時業已沖銷。

(註8)美元兌換新台幣匯率為1:30.655。



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附表八

大陸投資資訊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1)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 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持 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2)	期 末 帳 面 投 資 價 值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大茂偉瑞柯車燈有限公司	有關汽、機車燈具之生產	\$827,685 (USD 27,000 仟元)	(-)VARROC TYC CORPORATION	\$390,238 (USD 12,730 仟元)	\$-	\$-	\$390,238 (USD 12,730 仟元)	\$(177,962)	50%	\$(88,981)	\$2,528,172	\$523,243
常州大茂精密模具有限公司(註3)	精密模具之生產、銷售自產產品	198,246 (USD 6,467 仟元)	(-)UNIMOTOR	198,246 (USD 6,467 仟元)	-	-	198,246 (USD 6,467 仟元)	40,646	100%	40,646	321,096	-
杭州浙大旭日科技開發有限公司	工業造型與產品設計	8,045 (CNY 1,870 仟元)	(-)SPARKING	5,089 (USD 166 仟元)	-	-	5,089 (USD 166 仟元)	6,673	30%	2,002	12,707	-
顯亮(昆山)汽車配件有限公司	有關汽車零配件之生產	499,677 (USD 16,300 仟元)	(-)MOTOR-CURIO	61,310 (USD 2,000 仟元)	-	-	61,310 (USD 2,000 仟元)	134,517	20%	26,903	175,405	-
昆山堤維西節能照明科技有限公司(註3)	生產、加工、組裝各種高效節能燈具及配件	919,650 (USD 30,000 仟元)	(-)SPARKING	1,072,925 (USD 35,000 仟元)	245,240 (USD 8,000 仟元)	-	1,318,165 (USD 43,000 仟元)	(137,833)	100%	(137,833)	138,573	-
福州千里馬節能燈具有限公司	高效節能燈之研製及生產	13,795 (USD 450 仟元)	(-)大茂模具	-	-	-	-	-	30%	-	-	-
昆山帝標汽配有限公司	有關汽車零配件之生產	214,585 (USD 7,000 仟元)	(-)ATECH INTERNATIONAL CO., LTD.	53,646 (USD 1,750 仟元)	-	-	53,646 (USD 1,750 仟元)	(52,543) (USD (1,714) 仟元)	25%	(13,151) (USD (429) 仟元)	(11,066) (USD (361) 仟元)	-
江蘇帝標工業科技有限公司	有關汽車零配件之生產	61,310 (USD 2,000 仟元)	(-)ATECH INTERNATIONAL CO., LTD.	15,328 (USD 500 仟元)	7,664 (USD 250 仟元)	-	22,991 (USD 750 仟元)	(9,380) (USD (306) 仟元)	25%	(2,360) (USD (77) 仟元)	79,672 (USD 2,599 仟元)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2,413,162 (USD 78,720仟元)	\$2,342,992 (USD 76,431仟元)	(註4)

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註 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

- (一)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
- (二)以大陸公司自有資金再轉投資
- (三)其他方式

(註 2)係未包含公司間交易未實現損益之消除。

(註 3)編製合併報表時業已沖銷。

(註 4)依 97.8.22 「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許可辦法」及「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修正案投資人對大陸投資累計金額依其他企業之上限比例為：淨值或合併淨值之 60%，其較高者。但經經濟部工業局核發符合企業營運總部營業範圍證明文企業或跨國企業在台子公司不在此限，本公司適用企業營運總部，故無限額規定。

(註 5)美元兌換新台幣匯率為 1：30.655。

人民幣兌換新台幣匯率為 1：4.302。

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附表九

主要股東資訊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主要股東名稱		
國啟敏投資(股)公司	74,649,044	21.77%
億亨投資(股)公司	57,420,654	16.74%

(註 1)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每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百分之五以上資料。至於公司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公司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註 2)上開資料如屬股東將持股交付信託，係以受託人開立信託專戶之委託人個別分戶揭示。至於股東依據證券交易法令辦理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內部人股權申報，其持股包括本人持股加計其交付信託且對信託財產具有運用決定權股份等，有關內部人股權申報資料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